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原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为原糖及原糖的初级加工品。在过去几年里，糖料供应和价格的不稳定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与价格。2011/2012-2014/2015 榨季，国内糖料收购价格连续下降，糖农收入大幅减少。收入水平的下降直接导致糖料作物种植的比较收益降低。农民因此放弃糖料的种植，改种香蕉、水稻等竞争农作物，糖料种植面积大幅减产。2015/2016 榨季我国主要产区大幅提高了糖料的收购价格，增加了农民的积极性。糖料作物种植面积有望在未来几年有所增长。如未来市场竞争加剧，食糖价格的大幅下跌依旧会影响甜菜的收购价格。公司仍有可能面临农户种植意愿下降，导致公司出现原材料短缺或者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此外，作为农产品加工企业，自然灾害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给。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占产品成本比例较高。在原材料价格不稳定的前提下，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将受到产品成本波动的影响。

（二）生产经营季节性风险

公司产品月饼糖浆的销售占比较高。产品的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的 7-10 月份，由此导致公司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在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期间费用相对稳定发生的情况下，生产经营的季节性会导致公司月度利润的较大波动，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均衡性产生一定影响。以 2015 年度、2014 年度各月主营业务收入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详见下表：

单位：元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1	1,167,653.51	6.92%	900,161.63	6.88%
2	577,346.83	3.42%	783,002.27	5.98%
3	720,174.91	4.27%	830,237.30	6.34%
4	426,085.15	2.52%	776,583.43	5.93%
5	645,962.39	3.83%	697,049.13	5.33%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6	642,900.30	3.81%	495,788.46	3.79%
7	3,543,367.46	20.99%	1,496,099.46	11.43%
8	3,948,962.47	23.39%	2,236,714.41	17.09%
9	1,888,825.78	11.19%	1,745,600.81	13.34%
10	1,671,427.80	9.90%	1,396,183.61	10.67%
11	1,158,326.52	6.86%	828,032.94	6.33%
12	490,228.83	2.90%	901,636.08	6.89%
合计	16,881,261.95	100.00%	13,087,089.53	100.00%
7-10月	11,052,583.51	65.47%	6,874,598.29	52.53%

从上表得出，2015年7-10月、2014年7-10月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47%、52.53%，2016年7-10月营业收入11,037,839.77元，占2016年1-11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7,532,492.10元的比例为62.96%，从以上数据分析公司生产经营的季节性较为明显。

（三）食品安全风险

糖类产品是中国人民日常生活的必需品，也是食品工业必不可少的原料。“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问题一直是我国政府重点关注的问题。我国政府先后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办法》、《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监督管理食品生产者，确立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如果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不严、生产安全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导致产品出现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公司将会受到消费者的投诉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上述事项均会对公司业绩及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短期偿债风险

近年来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前期厂房建设、生产设备及原材料采购增加、人工成本增长、偿还前期公司间经营性往来等事项，导致公司现金持续的净流出，2016年1-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7,111,651.00元、-5,403,507.40元、-939,776.33元；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03倍、0.55倍、0.60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41倍、0.23倍、0.50倍。从债务结构上看，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

额94.29%。如果公司出现经营业绩下滑，后续现金流量不足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流动资产不能及时变现，从而出现短期偿债风险。

（五）资产抵押的相关风险

2016年6月6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Ba1002731606060733，借款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生产车间、办公用房所在地块）进行抵押。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约435万元。公司因短期流动性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及时偿还借款、银行行使抵押权时，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对关联方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

2016年1-6月、2015年度以及2014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5.26%、13.73%和25.23%，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对关联方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如果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减少对公司烘焙类糖浆产品的需求，从而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带来不利影响。

（七）存货减值风险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692,246.59元、6,526,458.24元、2,984,022.11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9.36%、57.71%、16.22%，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2.91%、25.65%、8.88%，公司存货余额较大。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由于业务扩展、供货期短等原因，需要提前备货保持一定的库存量。若库存商品价格大幅下降，将出现存货发生减值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188,762.99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7.70%，占总资产总额的比例为9.81%。尽管客户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的账龄相对较短，且公司已按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按时收回客户所欠货款，应收账款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九）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但因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仍需要进一步发展治理实践以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文化。因此，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承勇与韩先卓父女二人合计持有公司52.25%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而且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能够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现象的发生，但仍不能排除在本次挂牌后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财务决策、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6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股东情况	12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5
六、挂牌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3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3
九、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营业务	3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32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34
四、公司的商业模式.....	40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42
六、员工情况	50
七、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2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9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6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3

四、公司的独立性	74
五、同业竞争情况	76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7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8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84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84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5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98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2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42
六、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59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70
八、持续经营能力	175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81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89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0
十三、公司设立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0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价	19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5
第六节 附件.....	201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先卓科技	指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先卓科技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烘焙糖浆	指	专供月饼、面包、蛋糕等烘焙食品使用的糖浆（包括月饼糖浆、馅料糖浆、面包糖浆等）
提浆糖浆	指	在熬制时需用蛋白液提取糖浆中杂质的糖浆
无蔗糖糖浆	指	不含蔗糖（甘蔗糖和甜菜糖），但含有糖醇（包括木糖醇、山梨醇、麦芽糖醇、甘露醇）等替代品的糖浆
黑糖糖浆	指	未经过高度精炼、脱色的蔗糖。黑糖除提供热能外，还含有微量元素，如钙、钾、铁、镁及叶酸和其它矿物质等
果葡糖浆	指	由植物淀粉水解和异构化制成的淀粉糖晶，是一种重要的

		甜味剂
F42型果葡糖浆	指	含果葡糖42%的糖浆
F55型果葡糖浆	指	含果葡糖55%的糖浆
F90型果葡糖浆	指	含果葡糖90%的糖浆
麦芽糖浆	指	以淀粉为原料，经过液化、糖化、脱色过滤、精致浓缩而成的糖浆
焦糖糖浆	指	用饴糖、蔗糖等熬成的黏稠状液体，褐色，略带苦味和焦气
焦香砂糖	指	以砂糖为主要原料，经加工、冷却成型而成的带有特殊焦香风味的砂糖
山梨糖醇	指	分子式为 $C_6H_{14}O_6$ ，分子量为182.17的有机物。为白色吸湿性粉末或晶状粉末、片状或颗粒，无臭。山梨糖醇有清凉的甜味，甜度约为蔗糖的一半，热值与蔗糖相近
玉米糖浆	指	玉米淀粉经过多种酶水解而制得的，以麦芽糖为主的糖浆。该产品是一种无色透明黏稠的液体，质地清亮、透明、口感温和纯正，低甜度，有麦芽香味，具有熬煮温度高、冰点低、抗结晶等诸多优点
结晶海藻糖	指	漏芦糖、蕈糖等，是一种安全、可靠的天然糖类。海藻糖是由两个葡萄糖分子以1,1-糖苷键构成的非还原性糖，有3种异构体即海藻糖（ α, α ）、异海藻糖（ β, β ）和新海藻糖（ α, β ），并对多种生物活性物质具有非特异性保护作用。海藻糖在自然界中许多可食用动植物及微生物体内都广泛存在，如人们日常生活中食用的蘑菇类、海藻类、豆类、虾、面包、啤酒及酵母发酵食品中都有含量较高的海藻糖
淀粉糖	指	利用含淀粉的粮食、薯类等原料，经过酸法、酸酶法或酶法制取的糖，包括麦芽糖、葡萄糖、果葡糖浆等
甜味剂	指	赋予食物甜味的添加剂。甜味剂按照营养价值可分为营养性甜味剂和非营养性甜味剂两类；按其甜度可分为低甜度甜味剂和高甜度甜味剂；按其来源可分为天然甜味剂和合成甜味剂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亿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承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6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400万元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206号

邮编：211515

董事会秘书：钟礼杰

电话：025-57604922

传真：025-57603370

公司网站：www.chinasyrup.cn

电子邮箱：705500548@qq.com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 C1340 制糖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之《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副食品加工业类 C1340 制糖业

主营业务：烘焙类糖浆、淀粉糖（麦芽糖及异构化糖）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690407923D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先卓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4,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2016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协议转让的议案》。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

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发起人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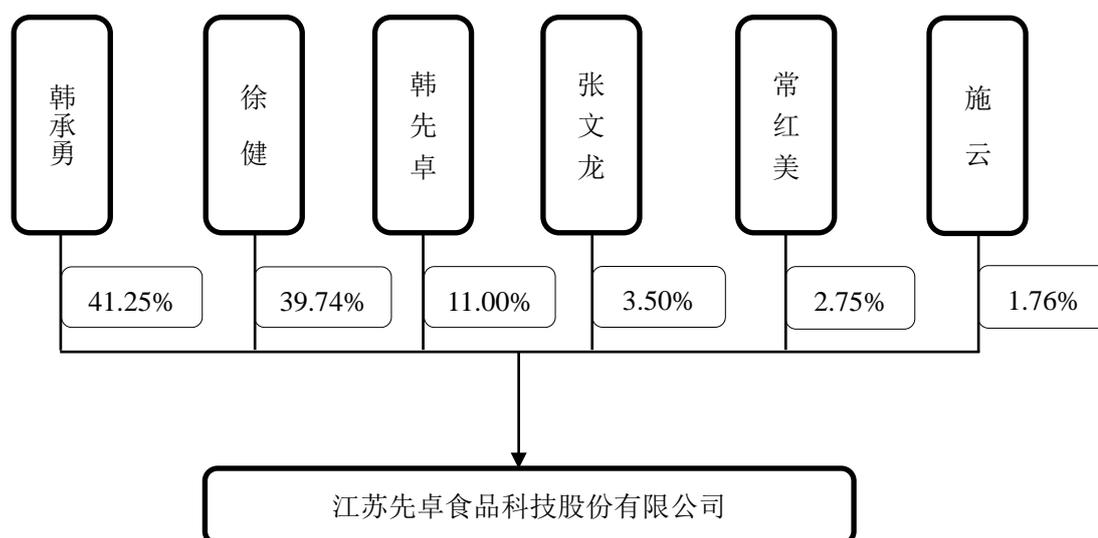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质押 或冻结	可转让股份 数量(股)
1	韩承勇	董事长、总经理	5,775,000	41.25	否	0
2	徐健	副董事长	5,563,320	39.74	否	0
3	韩先卓	董事	1,540,000	11.00	否	0
4	张文龙	董事	491,120	3.50	否	0
5	常红美	董事	385,000	2.75	否	0
6	施云	财务总监	245,560	1.76	否	0
合计			14,000,000	100.00		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无法公开转让。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安排。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韩承勇直接持有公司 5,77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达到 41.25%；自然人股东韩先卓直接持有公司 1,54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达到 11.00%。韩承勇与韩先卓为父女关系，二人已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中约定“先卓科技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诸方面以韩承勇先生的意见为准保持一致行动，对先卓科技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在内的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依法行使投票权及决策权以韩承勇先生的意见为准保持一致”；另外韩承勇兼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韩承勇为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韩承勇直接持有公司 5,77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达到 41.25%；自然人股东韩先卓直接持有公司 1,54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达到 11.00%。韩承勇与韩先卓为父女关系，二人已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2.25% 的股份。另外，韩承勇担任公司董事长，韩先卓亦担任公司董事，两人共同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韩承勇、韩先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韩承勇，男，1959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拥有居留权，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经济管理、金融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86 年 9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南京市电影剧场公司，担任雨花影剧院经理兼南京市中山面包厂厂长；1999 年 5 月至今担任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9 月就职于先卓科技有限，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韩先卓，女，1986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持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澳大利亚迪肯大学人力资源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 月历任澳大利亚墨尔本 Priceline 柜台经理、店长；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9 月待业；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江苏南京金宝贝早教机构高级辅导员。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待业；2016 年 3 月 16 日担任先卓科技有限董事；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二）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变动情况

期间	控股股东/ 第一大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2009年6月15日至2015年4月21日	韩承勇	350.00	70.00
2015年4月22日至2015年6月13日	韩承勇	400.00	80.00
2015年6月14日至2016年3月15日	韩承勇	375.00	41.25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韩承勇和韩先卓为父女关系，两人合计持股 50.00% 以上，由韩承勇担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 其他争议事项
1	韩承勇	5,775,000	41.25	境内自然人	否
2	徐 健	5,563,320	39.74	境内自然人	否
3	韩先卓	1,540,000	11.00	境内自然人	否
4	张文龙	491,120	3.50	境内自然人	否
5	常红美	385,000	2.75	境内自然人	否
6	施 云	245,560	1.76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4,000,000	100.00		

韩承勇、韩先卓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徐健、张文龙、常红美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基本情况”。

施云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四)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韩承勇与韩先卓系父女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私募投资基金股东登记备案情况

公司现有 6 名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股东。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2009 年 6 月，先卓科技有限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

2009 年 3 月 8 日，韩承勇、韩先卓、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 万元，共同设立了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18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01160017）名称预先登记【2009】第 03170009 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公司名称为：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15 日，南京华胜信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宁华验字【2009】第 117 号”《验资报告》，对首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09 年 6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 100 万元出资款，其中韩承勇以货币缴纳出资款 70 万元、韩先卓以货币缴纳出资款 20 万元、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以货币缴纳出资 10 万元。

2009 年 6 月 23 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有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123000156979；法定代表人为韩承勇；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食品研发。

先卓科技有限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情况		设立时实缴情况		分期缴纳情况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时间	
1	韩承勇	350.00	70.00	70.00	70.00	140.00	2009.12.14	货币
						140.00	2010.4.14	
2	韩先卓	100.00	20.00	20.00	20.00	40.00	2009.12.14	货币
						40.00	2010.4.14	
3	上海先卓 食品有限 公司	50.00	10.00	10.00	10.00	20.00	2009.12.14	货币
						20.00	2010.4.14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	100.00	400.00		

（二）2009年10月，先卓科技有限增加实收资本【实缴注册资本200万元】

2009年10月26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事项：1、增加实收资本100万元，其中韩承勇缴纳出资70万元，韩先卓缴纳出资20万元，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缴纳出资10万元；2、通过章程修正案，确认增加实缴注册资本。

2009年10月26日，南京华胜信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宁华验字【2009】第16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10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1期出资款人民币100万元，其中韩承勇以货币缴纳出资款70万元、韩先卓以货币缴纳出资款20万元、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以货币缴纳出资10万元。本次出资连同首次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09年11月2日，先卓科技有限向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实收资本，2010年1月1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下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变更为200万元。

本次变更后，先卓科技有限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情况		累计实缴情况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时间	
1	韩承勇	350.00	70.00	70.00	2009.6.15	货币
				70.00	2009.10.29	
2	韩先卓	100.00	20.00	20.00	2009.6.15	货币
				20.00	2009.10.29	
3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50.00	10.00	10.00	2009.6.15	货币
				10.00	2009.10.29	
合计		500.00	100.00	200.00		

（三）2011年5月，先卓科技有限第二次增加实收资本【实缴注册资本500万元】

2009年12月30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作出如下决议：1、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研发、食品糖浆生产，食品机械、包装材

料销售；2、股东出资截止日期时间由 2010 年变更为 2011 年 5 月；3、公司住所变更为南京市六合区横梁镇姚徐村；4、修改公司章程确认上述变更。

2010 年 1 月 11 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变更向公司下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5 月 6 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作出如下决议：1、增加实收资本 300 万元，其中韩承勇缴纳出资 210 万元，韩先卓缴纳出资 60 万元，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30 万元；2、公司住所变更为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云路 206 号；3、修改公司章程确认上述变更。

2011 年 5 月 6 日，南京苏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鹏会验字（2011）107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5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 2 期出资款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韩承勇以货币缴纳出资 210 万元、韩先卓以货币缴纳出资 60 万元、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以货币缴纳出资 30 万元。本次出资连同首次出资、第 1 期分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1 年 5 月 18 日，先卓科技有限向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实收资本、变更住所，2011 年 6 月 20 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有限下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先卓科技有限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承勇	350.00	350.00	70.00	货币
2	韩先卓	100.00	100.00	20.00	货币
3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四）2015 年 4 月，先卓科技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2 日，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与韩承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韩承勇受让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 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0 万元整，韩承勇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

前将股权转让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交付予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因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已停产数年，为进一步加强先卓科技有限内部管理，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退出。本次平价转让系经双方协商一致，韩承勇已支付对价，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未缴纳企业所得税。2016年8月25日，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2015年4月22日股权转让协议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合同款项已履行完毕，不存在股权代持、也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若发生纳税等其他相关责任和义务以及其他因此次股权转让行为给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全额承担”。

2015年4月22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了股东会会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同意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0%的股权）以50万元人民币转让予韩承勇；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确认上述变更。

2015年4月22日，先卓科技有限就上述变更向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了变更、备案。2015年4月27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先卓科技有限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承勇	400.00	80.00	货币
2	韩先卓	1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五）2015年6月，先卓科技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4日，韩承勇与常红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常红美受让韩承勇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2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5万元整，常红美于2015年6月10日前将股权转让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交付予韩承勇。本次转让为平价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常红美已支付对价，韩承勇未缴纳个人所得税。2016年8月25日，韩承勇出具承诺函，“承诺2015年6月14日股权转让协议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合同款项已履行完毕，不存在股权代持、也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若发生纳税等其他相关责任和义务以及其他因此次股权转让行为给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

2015年6月14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了股东会会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同意韩承勇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2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的股权）以人民币25万元转让予常红美；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确认上述变更。

2015年6月16日，先卓科技有限就上述变更情况向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了备案。2015年6月23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先卓科技有限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承勇	375.00	75.00	货币
2	韩先卓	100.00	20.00	货币
3	常红美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六）2016年3月，先卓科技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注册资本909.09万元】

2016年1月6日，北京市昌业保诚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先卓科技有限的委托对其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昌业保诚字【2016】第1002号”审计报告。报告显示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先卓科技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065,143.50元。

2016年1月18日，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东方燕都评字【2016】0201号《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1月30日，先卓科技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2,422.25万元。

2016年1月25日，先卓科技有限股东韩承勇、韩先卓、常红美与徐健、张文龙签订《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徐健、张文龙向公司完成增资1,167.52万元，徐健以人民币出资1,030.99万元，张文龙以人民币出资136.53万元；其中409.09万元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双方按投资比例认缴，其余758.4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09.09万元”。经查，《增资协议》中不存在对赌协议条款或类似安排，不存在价格安排、优先退出条款及涉及股权支付的违约条款。

依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本次增资价格为 2.85 元/股。投资者徐健、张文龙与股东韩承勇系朋友关系，较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先卓科技有限股东与徐健、张文龙充分协商后确定增资价格在每股 2.41 元评估价格的基础上上浮 0.44 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未进行验资，根据相关缴款凭证信息显示，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收到全体新增股东的增资款。

2016 年 3 月 16 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徐健、张文龙为公司股东。

同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新一届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1、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至 909.09 万元，其中徐健以现金出资 361.25 万元、张文龙以现金出资 47.84 万元；2、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3 月 16 日，先卓科技有限就上述变更情况向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了备案。同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先卓科技有限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承勇	375.00	41.25	货币
2	徐健	361.25	39.74	货币
3	韩先卓	100.00	11.00	货币
4	张文龙	47.84	5.26	货币
5	常红美	25.00	2.75	货币
合计		909.09	100.00	

（七）2016 年 6 月，先卓科技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18 日，张文龙与施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施云受让张文龙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 15.9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754%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5.51 万元整。本次转让价格为 2.85 元/股，转让方按 2016 年 3 月对先卓科技有限增资价格平价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系经双方协商一致，施云已支付对价，张文龙未缴纳个人所得税。2016 年 8 月 25 日，张文龙出具承诺函，“承诺 2016 年 6 月 18 日股权转让协议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合同款项已履行完毕，不存在股

权代持、也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若发生纳税等其他相关责任和义务以及其他因此次股权转让行为给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

2016年6月25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事项：1、同意股东张文龙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15.9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754%的股权）以人民币45.51万元的价格转让予新股东施云；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确认上述变更。

2016年6月25日，先卓科技有限就上述变更情况向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了备案。2016年6月27日，南京市六合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先卓科技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先卓科技有限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承勇	375.00	41.25	货币
2	徐健	361.25	39.74	货币
3	韩先卓	100.00	11.00	货币
4	张文龙	31.89	3.50	货币
5	常红美	25.00	2.75	货币
6	施云	15.95	1.76	货币
合计		909.09	100.00	

（八）2016年10月，先卓科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00万元】

1、2016年7月10日，先卓科技有限董事会作出决议，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先卓科技有限整体变更后为股份有限公司。

2、2016年8月10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先卓科技有限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6】第2008号），截至2016年6月30日，先卓科技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4,517,943.60元。

3、2016年8月11日，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70号）。根据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

日，先卓科技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2,077.30 万元。

4、2016 年 8 月 12 日，先卓科技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按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 14,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净资产折股比例为 1.04: 1），其余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股东认股比例与原持股比例相同。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股本为 14,000,000 股，不高于《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

5、2016 年 8 月 12 日，先卓科技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

6、2016 年 8 月 29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2016】116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先卓科技（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组成资本合计人民币 1400 万元，均系以先卓科技有限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 14,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517,943.60 元转为资本公积。

7、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起人关于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设立费用情况的报告、关于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关于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为股份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等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8、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韩承勇为董事长、总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决定聘请韩先卓为副总经理、施云为公司财务总监、钟礼杰为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9、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万荣为监事会主席。

10、2016 年 10 月 8 日，公司办理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注册号：91320116690407923D)。

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认购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韩承勇	5,775,000	41.25	净资产
2	徐 健	5,563,320	39.74	净资产
3	韩先卓	1,540,000	11.00	净资产
4	张文龙	491,120	3.50	净资产
5	常红美	385,000	2.75	净资产
6	施 云	245,560	1.76	净资产
合计		14,000,000	100.00	

六、挂牌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并未设立子公司、分公司，未有参股公司。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韩承勇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
2	徐健	副董事长	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
3	韩先卓	董事	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
4	张文龙	董事	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
5	常红美	董事	2016年10月8日至2019年10月7日

1、韩承勇，董事长，简历详见本节“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徐健，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兴职业建筑学校，北弗吉尼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EMBA学位，工程师职称，兼任仪征市工商联副主席；仪征市十二届、十三届党员代表大会代表；仪征市十二届、

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扬州市第六届、第七届人大代表；扬州市劳动模范。1985年6月至1988年12月任仪征市铜山建筑站技术员；1989年1月至2001年11月历任仪征市铜山建筑公司工程队长、副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01年12月至2006年12月历任仪征市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7年1月至今历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3月进入先卓科技有限担任副董事长，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副董事长。

3、韩先卓，简历详见本节“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张文龙，男，196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工程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83年7月至1990年10月于扬州勘察设计院从事设计工作；1990年11月至1998年11月于仪征市建筑勘察设计院从事设计工作；1998年12月至2002年1月任仪征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2月至今先后担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2016年3月进入先卓科技有限担任董事；2016年9月至今任先卓科技董事。

5、常红美，女，197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市第十八中学，高中学历。1986年7月至今任南京市秦淮区滚滚红尘服装店经理；2016年3月16日担任先卓科技有限董事；2016年10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周万荣	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29日至2019年8月29日
2	李金凤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29日至2019年8月29日
3	刘开生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29日至2019年8月29日

1、周万荣，男，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江苏警官学院，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2010年12月，在江苏金天宁律师事务所从事专职律师；2000年6月任江苏金天宁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11年1月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业务部经理；2014年3月至今担任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监事会主席。

2、李金凤，女，1975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

业于南京广播电视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1月至2012年7月任杨记工贸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2012年8月至2015年2月任江苏泰克曼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年3月至2016年6月任职于南京新能摩托车检测中心办公室主任；2016年7月至2016年8月于先卓科技有限担任行政文员；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职工监事兼人事部主任。

3、刘开生，男，1966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盐城市盐都区郭猛中学，高中学历。1988年10月至1996年3月份任黄刘村砖瓦厂采购员；1996年4月至1999年10月任盐城市丰裕糖业有限公司生产科长，1999年11月至2012年4月任盐城市丰裕糖业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2年11月进入先卓科技有限担任生产部主任；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职工监事兼生产部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1	韩承勇	董事长、总经理
2	韩先卓	副总经理
3	施云	财务总监
4	钟礼杰	董事会秘书

1、韩承勇，简历详见本节“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韩先卓，简历详见本节“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施云，男，196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物资管理专业，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1982年10月至2002年3月历任仪征市机电设备公司会计、总账、财务副科长、财务科长；2002年4月至2007年12月任江苏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4月至2007年12月任江苏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任先卓科技有限监事会主席；2016年10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财务总监。

4、钟礼杰，男，1987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审计实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1年7月担任南

京锦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先卓科技有限财务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担任先卓科技有限监事；2016年10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董事会秘书。

九、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3,249.40	2,544.47	3,361.0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51.79	371.59	299.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51.79	371.59	299.70
每股净资产（元）	1.60	0.74	0.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0	0.74	0.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32	85.40	91.08
流动比率（倍）	1.03	0.55	0.60
速动比率（倍）	0.41	0.23	0.50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10.85	1,688.13	1,318.66
净利润（万元）	-87.31	71.89	5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7.31	71.89	5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7.31	56.96	52.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7.31	56.96	52.82
毛利率（%）	27.57	27.32	27.03
净资产收益率（%）	-7.89	21.42	2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89	16.97	1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9	4.69	2.81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存货周转率（次）	0.51	2.58	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11.17	-540.35	-93.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8	-1.08	-0.19

注：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7、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8、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表中每股指标均以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计算，2016年1-6月每股收益较2015年度、2014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方面为经营亏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负数，另一方面2016年3月增资，导致实收资本增加，稀释了该指标；每股净资产2016年6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公司2016年3月引入新的股东，增加了净资产。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均小于1，主要原因：公司2014年初累计亏损-2,561,253.38元，2014年度、2015年度净利润分别为718,873.74元、558,263.61元，但仍未能弥补累计亏损，造成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小于实收资本。

11、根据报告期最近一期股本数补充计算可比每股指标，见下表：

项目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项目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1.60	0.41	0.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0	0.41	0.3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8	-0.59	-0.10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联系电话：0531-68889168

传 真：0531-68889883

项目小组负责人：林廷

项目组成员：林廷、赵世臣、杜航亮、孙萌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梅向荣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6号大成国际中心C座6层

联系电话：010-59626699

传 真：010-59626918

经办律师：任建涛、徐海舰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田雍

住 所：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04D

联系电话：010-88356126

传 真：010-88354837

注册会计师：张志钰、张力强

（四）评估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曹宇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102 号

联系电话：021-63391088

传 真：021-63391116

注册资产评估师：董海洋、张长健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 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属于农副食品加工行业的制糖业，从事糖浆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为食品工业企业、食品销售企业及消费者提供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等产品。公司通过提供不同种类与规格的糖浆来开拓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糖浆销售，并以此获得利润与现金流量。报告期内，烘焙类糖浆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80%以上，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1、烘焙类糖浆

烘焙类糖浆是公司研制的专供月饼、面包、蛋糕等烘焙食品使用的糖浆，用以提高食物品质、延长保质期、降低产品成本。烘焙类糖浆包括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等。

月饼糖浆是公司按照月饼自身的特点，采用独特的熬糖技术与工艺精心熬制而成，该类糖浆可以提高月饼产品的稳定性、色泽与口感；面包及其他烘焙食品糖浆是公司针对面包、蛋糕等烘焙食品特点研制的产品，该类糖浆可以提高烘焙食品的口味、发酵型、发散性、保湿性、稳定性和着色性；黑糖糖浆广泛用于面包、曲奇、软饼、凤梨酥、萨琪玛、馅饼等黑糖糖浆系列的烘焙糕点产品，该类糖浆具有独特风味，浓郁香醇，带来味蕾的愉悦。黑糖糖浆营养价值丰富，富含钙、铁、胡萝卜素、维他命 B2、葡萄糖等营养物质。



2、果葡糖浆

果葡糖浆是由植物淀粉水解和异构化制成的淀粉糖晶，是一种重要的甜味剂。因其组成的主要成分为果糖和葡萄糖，故称为果葡糖浆。果葡糖浆为无色黏稠状液体，常温下流动性好。按果糖含量果葡糖浆分为三类：第一类为 F42 型果葡糖浆，含果葡糖 42%；第二类为 F55 型果葡糖浆，含果葡糖 55%；第三类为 F90 型果葡糖浆，含果葡糖 90% 以上。果葡糖浆的甜度与果葡糖含量正相关，F90 型果葡糖浆在食品中使用少量即可达到一定的甜度。公司生产的果葡糖浆是优质的甜味剂，白砂糖主要的替代产品。

3、其他糖浆产品

公司的其他糖浆产品包括麦精糖浆、麦芽糖浆、麦芽糖、焦糖糖浆、焦香砂糖、冻品糖浆、奶香糖浆、山梨糖醇、馅料糖浆、玉米糖浆、结晶海藻糖等。

焦糖糖浆和焦香砂糖是以碳水化合物为原料，经过高温处理而形成的具有自然焦香味的砂糖及糖浆。该产品具有独特的焦香味和弱化的甜度特性，冲水后具有良好的亮黄色，是饮品、冰激凌、酸奶产品中良好的着色剂和调味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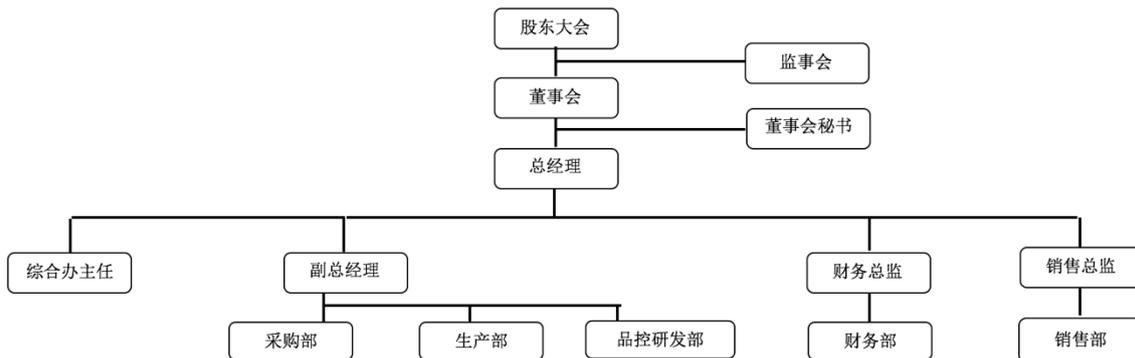
麦芽糖是使用大麦芽自然产生的麦芽糖酶，酶解淀粉后得到的麦芽、麦芽糖的混合粘稠状液体，具有传统自然的麦芽清香，可广泛的应用于烘焙食品、牛轧糖、浇切片等产品。

冻品糖浆是公司开发出的一款适用于冷冻面团、鱼制品、肉制品等相关食品的特殊糖浆。该类糖浆应用至冷冻面团中，防止酵母失活；应用至鱼制品、肉制品中，可解决反复冻融后产品变质的问题。冻品糖浆具有抗淀粉老化、保持水分、维护蛋白质活性、保持酵母最大活性等特征。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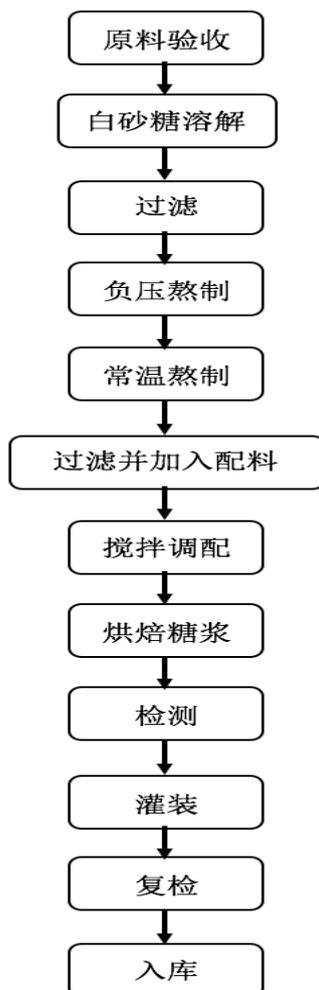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建立了符合业务特点的内部组织结构，基于该组织结构形成了较为成熟的业务流程及方式。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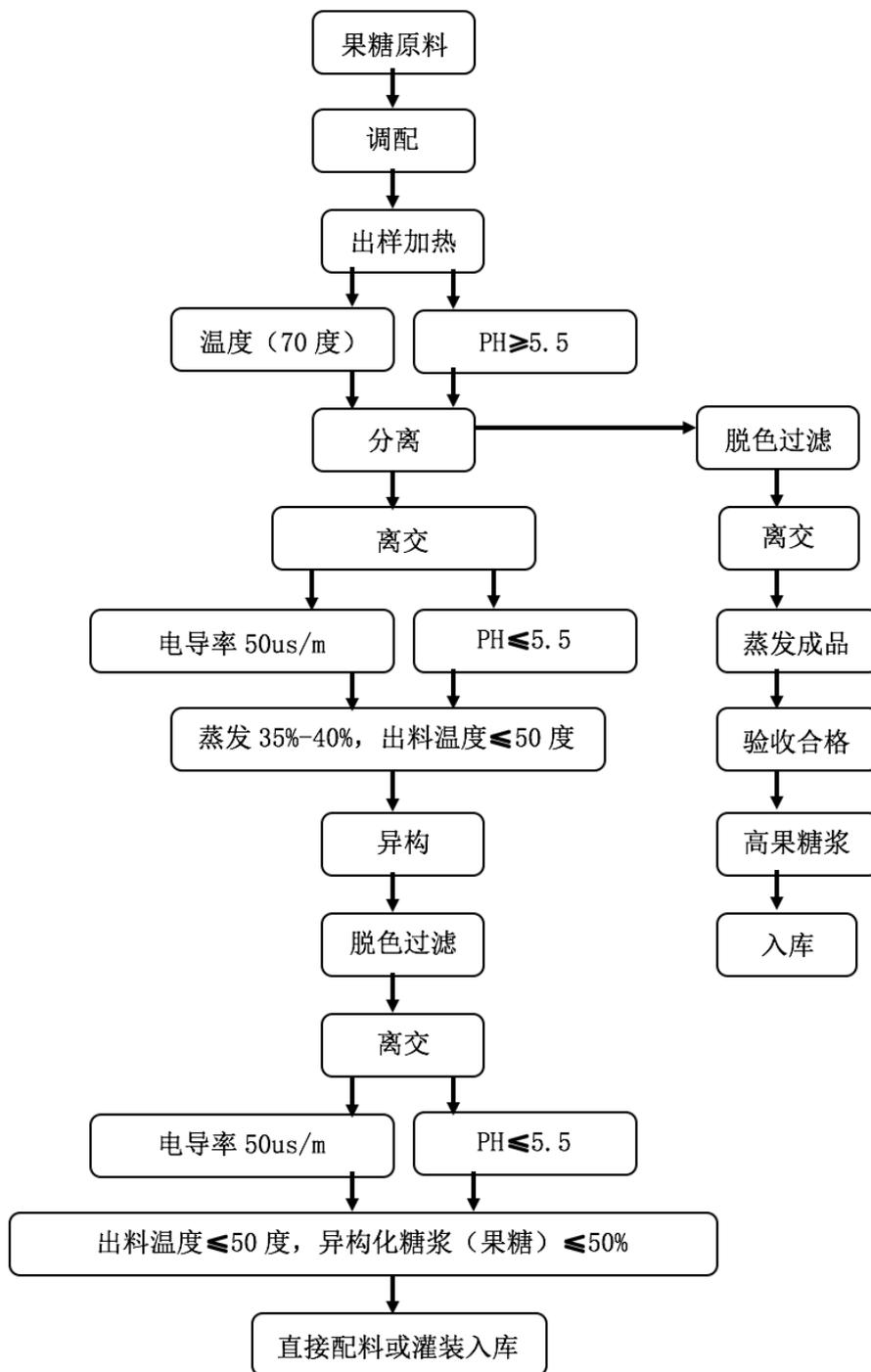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流程

1、烘焙类糖浆



2、果葡糖浆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引进了先进的生物技术设备、检测仪器和现代化的生产线。在研发生产过程中，公司充分利用高精度的色谱分离系统、高效液相色谱仪、离子交换系统、反渗透水处理系统等先进设备与手段，对产品的各项参数指标严格控制。

（二）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权

序号	类别	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公告日	案件状态	取得方式
1	实用新型	一种降膜式蒸发设备	ZL201420116943.6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3.7	2014.11.12	取得权利	原始取得
2	实用新型	一种回收水装置	ZL201420697403.1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4.15	取得专利	原始取得
3	实用新型	一种色谱分离装置	ZL201420697402.7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4.15	取得专利	原始取得
4	实用新型	一种生产包装桶清洗装置	ZL201420697705.9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4.15	取得权利	原始取得
5	实用新型	一种糖化罐设备	ZL201420697416.2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4.15	取得权利	原始取得
6	实用新型	一种水冷却循环利用的新型冷却塔	ZL201420697401.2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4.29	取得专利	原始取得
7	实用新型	一种污水处理装置	ZL201420697390.8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4.29	取得专利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共计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公告日	案件状态
1	发明专利	一种冷冻食品抗冻糖浆及其制备方法	2015104486009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5.10.29	2015.12.16	提请实质审查
2	发明专利	一种广式月饼糖浆糖浆的制备方法	2015104483886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15.7.28	2015.12.2	提请实质审查

注：（1）上述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人均为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名称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手续，权利人名称变更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2）上述实用新型、发明专利的发明人均均为韩承勇，专利权人为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专利权不存在纠纷。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日期	注册号	类别	发文日期	注册人	有效期限	状态
1		2011.7.26	9766342	30	2012.9.21	江苏先卓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2012.9.21 - 2022.9.20	已注册
2		2015.10.28	18172324	32	2016.2.3	江苏先卓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	申请中
3	皇牌烘焙糖浆	2015.10.28	18172325	32	2016.2.3	江苏先卓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	申请中
4		2015.10.28	18172326	30	2016.2.3	江苏先卓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	申请中
5		2015.10.28	18172326	32	2016.2.3	江苏先卓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	/	申请中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当前住所地为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 206 号。土地使用权人为本公司，系公司通过履行土地招牌挂程序后，与南京市六合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获得。

使用权人	证书号码	坐落	宗地面积 (m ²)	使用权 类型	用途	终止 日期	权利 限制
江苏先卓 食品科技 有限公司	宁六国用 (2010)第 08178号	南京市六合区 横梁街道办事 处姚徐社区	20727	出让	工业	2060.8.4	抵押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特许经营权情况及获得荣誉情况

1、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产品名称/ 相关范围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出口食品 生产企业	江苏出入 境检验检	3200/ 22224	果葡糖浆、低聚异麦芽 糖、麦芽糖浆、海藻糖、	2016.12.16	2020.12.15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产品名称/ 相关范围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备案证明	疫局		黑糖糖浆		
2	机构信用代码证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0000450428	/	2012.6.6	2017.6.5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S320028010149	其他食品（烘焙专用糖浆）	2015.9.1	2017.6.18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S320123020019	淀粉糖（麦芽糖、异构化糖）	2015.9.1	2017.7.25
5	ISO9001认证证书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3816Q2083R0M	淀粉糖（麦芽糖、异构化糖）、其他食品（烘焙专用糖浆）	2016.3.3	2018.9.15
6	ISO22000国际标准认证证书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38FSMS1600008	淀粉糖（高果糖浆、麦芽糖、异构化糖）生产、其他食品（面包糖浆、月饼专用糖浆、焦香砂糖）的生产机器所涉及场所的相关食品安全管理活动	2016.3.3	2019.3.2

2、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3、获得荣誉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江苏省质量信得过企业（产品）证书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管理中心	XC20133329	2013.3	3年
2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苏民科企证字第A-20150149	2015.6	5年
3	优秀品牌企业	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	/	2016.5	/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1、房屋建筑物

坐落于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206号上的办公用房、生产车间的房屋

所有权人均为本公司。

名称	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使用年限
办公楼	房屋及建筑物	2,352,776.74	311,988.00	86.74	40
糖浆车间	房屋及建筑物	791,644.21	104,975.32	86.74	40
库房	房屋及建筑物	62,197.32	3,692.97	94.06	40
结晶车间	房屋及建筑物	61,961.89	2,207.39	96.44	40
合计		3,268,580.16	422,863.68	87.06	

注：公司原系南京市六合区横梁镇（现为横梁街道）招商引资项目，公司办公楼及生产车间在建设初期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由于前期施工工期紧张，经原横梁镇人民政府同意，公司在未办理建设施工许可证的前提下完成竣工，竣工后无法进行消防设计验收备案，导致申办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缺少消防设计验收备案手续，不能及时办理房产权属证书；2009年4月17日，南京市六合区横梁镇人民政府为公司出具了房产证明：“证明生产车间及办公楼10000m²产权系公司所有”。上述两处房产均未被相关政府部门认定为非法建筑；2016年10月，公司向房产主管部门提交了上述相关房产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宁六公消设备字【2016】第0040号），同月21日，公司完成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2016年11月17日，南京市国土资源局向公司颁发了《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不动产权证书号：苏（2016）宁六不动产权第0019606号；权利人：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坐落：六合区横梁街道滕营路206号；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权利性质：出让/其他；用途：工业用地/厂房，综合楼；面积：20727平方米/5405.70平方米；使用期限：2060年8月4日止。

2、主要机器设备

名称	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使用年限
高效液相色谱柱	化验设备	8,905.47	1,345.17	84.89	5
液相色谱仪	化验设备	100,279.64	18,759.81	81.29	10
果糖/葡萄糖模拟移动床分离装置	生产设备	2,735,042.88	952,706.60	65.17	15
烘焙糖浆设备	生产设备	786,299.91	134,738.29	82.86	10
巴氏杀菌线	生产设备	100,000.00	46,708.33	53.29	10
全自动过程称重	生产设备	62,632.11	10,480.88	83.27	10

名称	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使用年限
包装机					
高果糖浆设备	生产设备	2,625,465.39	1,060,031.65	59.63	10
F42 糖浆设备	生产设备	1,219,888.45	108,060.06	91.14	10
砂糖工艺设备	生产设备	140,973.17	17,761.36	87.40	10
臭氧发生器	生产设备	3,444.96	419.23	87.83	10
汽车衡	生产设备	39,603.25	4,819.53	87.83	10
馅料电炒锅	生产设备	15,929.91	378.34	97.63	10
糖浆车间配件	生产设备	29,660.31	2,204.06	92.57	10
合计		5,035,960.45	1,190,582.31	70.03	

注：公司生产建设项目经历了一次筹建、三次修建，历次变更均向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并获得项目建设环评批复、环保验收，以下为相关批复及验收许可的具体内容：

（1）2009年6月8日，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六环表复【2009】034号《关于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该批复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选址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2）2010年4月，先卓科技有限“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建设项目”在原有主要设备基础上增加两个“2吨蒸汽锅炉”。2010年4月26日，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六环表复【2010】039号《关于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补充批复》，批复表明：“2010年4月报批的《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环评结论，并经局项目审查小组会议研究，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同意环评文件所述该项目建设可行性”；

（3）2011年10月，先卓科技有限将“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建设项目”原有主要设备中的2台“2吨蒸汽锅炉”更换为1台“2吨蒸汽锅炉”（备用）、一台“4吨蒸汽锅炉”。2011年11月3日，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六环表复【2011】112号《关于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补充批复》，批复表明：“2011年10月报批的《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环评结论，并经局项目审查小组会议研究，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同意环评文件所述该项目建设可行性”；

（4）2013年9月，为满足《江苏省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方案》（苏大气办【2013】15

号)要求,先卓科技有限“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建设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对部分生产工艺、厂房设置、污染防治措施进行了变更;2013年10月23日,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对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编的审查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该意见认为“原则同意本次修编报告的结论,修编内容可作为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5)2014年1月28日,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通过了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并下发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许可决定书》,编号:六环验收【2014】005号,决定书内容显示先卓科技有限“食品专用糖浆、食品馅料生产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批准该生产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四、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农副产品加工行业中的制糖业企业,主要从事烘焙专用糖浆、淀粉糖(麦芽糖及异构化糖)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以及各种个性化定制糖浆。公司已与稻香村、好利来等国内大型食品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致力于高端烘焙类糖浆市场。使用公司产品所生产的面包、月饼等烘焙类食品,具有口感好、品质高、成本低等特点。作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主研发的营养健康类糖浆,如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等,具有较高的营养保健价值,同时可满足特殊健康需求的人群(如糖尿病患者)。作为一家注重研发的食品科技类企业,先卓科技目前拥有7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2项发明专利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正在申请中。在品牌方面,先卓科技拥有“先卓”、“皇牌烘焙糖浆”等注册商标,在业内有着良好的声誉。

先卓科技重视研发方面的投入,设有专门的实验室以研发新型产品。公司同样重视团队的建设,以董事长韩承勇先生为首的研发技术团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该团队成员均具有多年的烘焙食品、糖浆制造方面的从业经验,对行业的现状与发展有着深刻的理解。公司保持对各类人才培养的重视,以此提升自身的竞争优势。

(二) 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分为食品工业企业和食品销售企业两大类。食品工业企业购买公司产品后，作为甜味剂用于生产自身产品；食品销售企业采购公司产品后，主要通过对外批发或者零售形式实现销售。

公司采用偏紧的信用政策，赊销较少，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形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销售部门根据积累的客户名单，联系客户并提供产品报价。产品定价通过对市场变化、成本波动等方面综合考量后确定。在达成意向后，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约定价格、数量、质量标准、交货期限、交货地点等方面的内容。同时，公司亦通过网络等方式对外宣传，新客户可通过各类渠道与公司达成合作意向。根据客户规模、信用情况以及与公司合作时间长短的不同，公司给予部分客户 1-3 个月不等的信用期。除 20kg-70kg 不等规格的糖浆产品外，公司还专门打造了 200g-454g 不等规格的糖浆产品，用以 DIY 烘焙专用糖浆的网上销售。此类产品专门满足白领家庭、烘焙食品爱好者家庭制作烘焙产品的需要。公司生产的 DIY 麦芽糖糖浆和 DIY 月饼专用糖浆在网络上的销量排名名列前茅。

公司客户的地区分布极为广泛。主要客户集中在“北上广”、“江浙沪”及沿海经济发达地区。

（三）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研发、生产和销售果葡糖浆、烘焙类糖浆等产品来实现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

（四）生产模式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实施严格的生产流程控制。从原材料选用到生产的全过程，公司按照各项参数标准与检测要求，检测每一个环节，做到每批检测，每批留样，确保产品质量的优质、稳定、可靠及产品的可追溯性。

公司同样重视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公司的生产岗位设置有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由刘开生担任小组组长，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领导小组成员负责实施并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并负责落实。员工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或培训，遵守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公司形成安

全例会制度、定期组织培训、安全检查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奖惩机制。其他岗位设置有监控管理、防火安全及义务组织及员工宿舍管理规定。公司自开展生产以来未曾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五）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果葡糖浆、白砂糖、玉米、大米、淀粉等原材料。对于供应商的选择，公司主要采用供应商评价结合市场询价方式综合评定。原材料的采购没有明显季节性特征。公司的采购流程为：编制采购计划（根据生产计划编制物资需求表，采购部核实后编制采购计划）—验收（原材料到货后，质量管理部按照原材料检测标准和合同中约定的验收条款验收）—入库入账（由仓储部办理入库事宜，并出具“入库单”，财务部根据相关单据入账）。

（六）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主要分为项目立项、样品试验、试生产、量产四个阶段。主要流程为：营销业务人员根据市场调研、客户需求及公司发展规划提出设计开发需求；研发人员完成可行性评估后，制作立项报告报公司批准；公司批准后由研发人员开展研发活动，形成试产品；在测算通过后由研发部门出具项目结案评审表并经总经理确认通过后，进入量产阶段。新项目开始进行生产运行，待生产稳定并满足客户要求后，研发部门对研发资料进行整理和归纳，完成一个新项目的开发流程。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 C1340 制糖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之《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副食品加工业类 C1340 制糖业。另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3】101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等相关规定，重污染行业为火

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 14 个行业，公司所处行业农副食品加工业不属于上述法律文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未被列入环保重点污染单位名录。

公司生产糖浆过程中产生对环境影响的排放物主要为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少量废水。公司生产采用生物质蒸汽锅炉及生物质燃料，以多管旋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进行烟尘、废气治理后高空排放；建设地埋式污水处理设置，所有污水经公司初级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的相关要求，再排至横梁大仇污水处理厂二次深度处理。报告期内公司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排放达标。

公司目前持有由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3200116-2016-000024-A；排放重点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种类：COD\NH3-N、总磷、悬浮物、SO2、NOX、烟尘；有限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正在进行的生产建设项目，公司历次筹建、修建的生产建设项目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规定办理环评批复、完成环保验收，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及环保验收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注释”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次环境保护违法行为。2014 年 8 月 7 日，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对公司进行现场环保监察中监测到公司生产废水排放污染物超标。2014 年 8 月 24 日，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向公司下发了编号为六环罚字【2014】22 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处以 6064 元罚款；同日，又向公司下发了《关于对南京星月毛巾厂、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实行停产整改的决定》（六环发【2014】122 号），要求公司停产整改，制定整改方案，并于整改完成后书面向环保局申请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恢复生产。

经核查，公司生产废水排放污染物超标原因系污水管道存在两处渗漏。2014 年 8 月 7 日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为配合环保监测，公司启用停产设备进行运行测试，发现污水管道存在两处疑似渗漏。公司当即停止生产进行排污整改，挖开污水处理池，于当日 12 时灌入混凝土封堵；14 时挖开原西侧管道封口，18 时灌入混凝土封堵。经此处理后污水再无渗漏且全部经过污水处理

池处理达标后排放。为杜绝再次渗漏，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0 日开始铺设并陆续启用新管道，西侧管道不再使用。公司就上述事实于 2014 年 8 月 10 日向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递交了情况说明和整改方案；2014 年 8 月 24 日公司接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后，未再次向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提交整改方案；2014 年 11 月 25 日，南京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对公司进行了环境监察现场检查，并出具了六环监检（2014）TCDD02 号 NO 112502 环境监察现场检查（勘验）记录表。根据该记录表中“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内容的显示，“公司雨污分流管道改造已于 9 月份完成，生产和生活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厂内已按照要求建立危险废物储存仓库”。

本次环保违法行为发生的原因系公司部分生产设备未保持运转状态，未实际排放污水，故公司未能及时发现污水管道存在渗漏。公司并无违反环保相关规定违规生产的主观故意，公司发现上述情况后当即进行环保整改，于次月完成全部排污改造，环保整改措施及时、有效，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后果。201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上述环保整改措施通过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的现场检查确认。

2016 年 10 月 8 日，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确认公司自 2014 年 10 月以来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已按相关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并取得了相关环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将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生产，尽量避免再度发生环保违法事故。

（二）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相关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烘焙类糖浆、淀粉糖（麦芽糖及异构化糖），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亦无需配套建设安全设施。

公司目前建立实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岗位设置有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由生产部主任刘开生担任小组组长。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领

导小组成员负责实施并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细则。员工定期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或培训，遵守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公司形成安全例会制度、组织培训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奖惩机制。其他岗位设置有监控管理、防火安全、义务组织及员工宿舍管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三）质量控制情况

1、食品安全标准、质量标准

公司生产过程主要执行“GB 15203-2014 -淀粉糖”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目前暂未制定“烘焙专用糖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公司对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相关产品实行企业标准——“糖浆系列（编号：Q/XZSP0005S-2014）、烘焙专用糖浆（编号：Q/XZSP0007S-2014）、焦香砂糖（编号：Q/XZSP0010S-2015）、无蔗糖糖浆（编号：Q/XZSP0002S-2012）”，上述产品企业标准均已于江苏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备案。

公司执行 ISO9001 及 ISO22000 质量标准，公司已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相关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目前持有由北京世标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注册号为 038Q20838R0M 的认证证书，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ISO9001: 2008 的标准、体系覆盖范围淀粉糖（高果糖浆、异构化糖浆、麦芽糖）生产、其他食品（面包糖浆、月饼专用糖浆、焦香砂糖）的研发、生产。发证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3 日；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15 日。

②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目前持有由北京世标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注册号为 038FSMS1600008 的国际标准认证证书，证明公司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2000-2006/ISO22000: 2005, CNCA/CTS 0009-2008A (CCAA 0004-2014) 的标准、体系覆盖范围淀粉糖（高果糖浆、异构化糖浆、麦芽糖）生产、其他食品（面包糖浆、月饼专用糖浆、焦香砂糖）的生产及所涉及场所的相关食品安全管理活动（种类代码：CIV）。发

证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3 日；有效期至 2019 年 3 月 2 日。

除执行上述食品安全标准、质量标准外，公司持有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详见本节“三、（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特许经营权情况及荣誉情况”。公司从事相关业务符合《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

2、有关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的管理制度与措施

公司执行的有关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的管理制度包括 2016 年 8 月 25 日修订的《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品控部管理制度》和《销售部管理制度》等。

(1) 公司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之“第二节 车间卫生制度规定”中的规定

①工作时尽量避免原料落地，落地原料必须及时清扫妥善处理；

②员工切勿面对食品原料，生产器具咳嗽、打喷嚏、大声说话，以免污染食品；

③所有原材料、辅料及包装物等必须由指定物料口进入车间；

④不同车间因清洁要求不同，所用的工器具应分别整齐摆放在各自车间，不能混用混放。盛放干净物料、废料、可使用塑料桶、报废塑料桶应使用颜色或其他标志加以区分，不能混用，以免造成食品危害；

⑤与食品直接接触的工器具，如漏子、水舀、小钢桶（盆）、托盘等在下班后先刷洗干净，再用 82℃ 以上的热水消毒 10 分钟以上；清洁工具使用后清洁干净，然后按指定位置摆放；

⑥进入工作区的员工按卫生规范要求洗手：清水→洗手液→清水→消毒液→清水→烘手，洗手的同时包含清洁指甲；工作服、帽、鞋不能穿出生产区域，需外出时应更换自己的服装；员工上厕所、处理被污染的物品及从事与生产无关的其他活动后必须按卫生规范要求洗手、消毒；不允许在工作区里随地吐痰，咳嗽和打喷嚏时应当背对生产线并用卫生纸掩住口鼻，然后彻底洗手消毒；生产人员不得将与生产无关的个人用品、杂物带入生产车间。工作结束后不允许将围裙、手套等个人物品放在车间内；不允许在车间内吃药、吃食品、喝水（饮料）等；严禁用脚踩、踏成品物料，严禁坐在成品及包装物品上。

(2) 公司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之“第四节 生产过程中质量管理控制”中的规定

①职工必须持健康证、培训上岗证、并按时体检，有传染病者一律不准进入车间；全体职工必须准时上下班，如有特殊情况必须提前请假，未经领导批准，一律不准随便旷工；职工进入车间之前，必须要更换工作服、工作帽、工作鞋方可进入车间，不准将工作服、工作帽、工作鞋穿出车间，要保持工作服的洁净；非工作人员禁止进入车间、在车间内禁止吸烟和吃任何零食；杀菌车间除操作人员外，任何人禁止进入操作，操作人员必须了解每项设备的性能，并按照操作过程操作；

②严格执行车间卫生管理制度；各项操作规程和生产工艺；车间各种处罚及奖励制度；各岗位职责；

③严格按照质量控制程序生产；车间的管理制度和规则操作；

④产品检验每班生产开始前三送检，化验室也根据生产的具体情况随时抽检；产品由生产车间放入待检库，待化验结果合格后再办理入库手续，不合格品按不合格品处理流程进行处理；

⑤生产结束后，所有设备严格按照《管道、工器具设备消毒规定》对管道、存料桶进行消毒，确保每天消毒一次，工器具每班消毒一次。

(3) 公司在《品控部管理制度》中的规定：

①技术人员需执行国家关于质量记录和文件管理规定，妥善保管质量记录，原料和产品检验原始记录、检验报告单等一般保存3年；质量记录在保存过程中，应防止潮湿、霉变、虫蛀、丢失和盗用，注意防火与通风。质量记录的使用与管理要遵守质量体系程序文件的规定；遵守化验室检验、试验工作的基本规则；非生产分析样品，非抽检样品，未接到化验室领导指令，一律不能受理；

②技术人员要按规定要求采取样品，并做好登记和标识；采样后，按规定的标准和试验方法进行检验和试验。然后按要求备好保留样品，并做好标识；检验过程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对那些影响检验结果准确度的因素诸如尘埃、温湿度、振动、噪声等要密切注意，并严加控制。杜绝主观随意性，注意样品处理的安全性和操作安全性以及仪器的灵敏性和稳定性。操作时，不得擅自离开工作岗位；

③技术人员在检测过程中，要按照方法规定进行测定。数据处理与结果计算要遵循数字修约规则，有效数字不得随意舍弃；若发现检测结果异常或试验偏差与相关规定有偏离时，检验人员不要轻易下结论，应认真检查记录、查计算、查操作、查试剂、查方法、查样品，找出原因后有针对性的进行复检；要认真及时填好质量记录。所有原始记录必须使用专用表格，书写工整、清楚、真实、准确、完整。不准用铅笔记录，不得随意涂改、乱写、乱画和折叠；

④技术人员检测过程中，要按照方法规定进行测定。数据处理与结果计算要遵循数字修约规则，有效数字不得随意舍弃；若发现检测结果异常或试验偏差与相关规定有偏离时，检验人员不要轻易下结论，应认真检查记录、查计算、查操作、查试剂、查方法、查样品，找出原因后有针对性的进行复检；要认真及时填好质量记录。所有原始记录必须使用专用表格，书写工整、清楚、真实、准确、完整。不准用铅笔记录，不得随意涂改、乱写、乱画和折叠。

(4) 公司在《销售部管理制度》之“第四节 不合格产品召回管理制度”中的规定

对于在厂区内发现的问题产品，处理步骤包括再加工或销毁等处理。对于销售商或消费者发现的问题产品，由营销业务部负责了解并记录问题发现的地点、时间和批号等，及时向公司汇报，并保持与销售商或用户的持续联系。在收到销售商或消费者投诉时，投诉汇总报告由发现问题的归口部门如实整理成书面材料并交质检部会签，若发现产品有可能危害人体健康，则应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①技术人员调查研究以确定存在危害因素，必要时请外界研究机构来协助；

②立即通报公司；

③营销业务部负责追溯及产品的所有标签，须在 24 小时内查到问题产品的销售点；

④质检部、生产车间联合收集并反复阅读研究有关质疑产品，生产前后所生产的产品与质量记录。

(5) 公司对于问题食品的回收程序

为了减轻或杜绝因微生物、异物等原因造成的不合格食品对社会、公众的威胁，维护企业的形象，公司建立了问题食品追回机制和赔偿机制。

对于在厂区内发现的问题产品，处理步骤包括再加工或销毁等处理。对于销售商或消费者发现的问题产品，由营销业务部负责了解并记录问题发现的地点、时间和批号等，及时向公司汇报，并保持与销售商或用户的持续联系。在收到销售商或消费者投诉时，投诉汇总报告由发现问题的归口部门如实整理成书面材料并交质检部会签，若发现产品有可能危害人体健康，则应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①技术人员调查研究以确定存在危害因素，必要时请外界研究机构来协助；

②立即通报公司；

③营销业务部负责追溯及产品的所有标签，须在 24 小时内查到问题产品的销售点；

④质检部、生产车间联合收集并反复阅读研究有关质疑产品，生产前后所生产的产品与质量记录。

公司对于问题食品的回收程序包括：

①问题发现→报告召回工作组→集体调研→决定回收→产品标识→生产记录→顾客→回收→评估→处理；

②追回产品，直接废弃；

③回收结束后，填写《产品回收报告》，三日内归档。

(6) 公司在《采购管理制度》中对生产原料的质量控制措施

①相关工作人员在《采购合同》确定的前提下，就到货期进行跟踪，随时随地确认货物动向，确保货物按计划到达；

②品控人员应于槽车货物到厂的第一时间到场抽样检测，检测合格方可卸货，检测不合格通知采购部，并出具《不合格品处理意见函》；应于包装材料到货后应第一时间对物料的色泽、气味、克重、耐压等项目进行检测，印刷品到货应对印刷文字及图案仔细的核对；

③品控部根据检验结果评定货物是否合格，并出具《到货合格通知单》或《到货不合格通知单》以及《不合格品处理意见函》；

④采购部协调品控部、技术部定期对公司供应商进行合格供应商评定，对符

合我司要求的的供应商列入我司《合格供应商目录》，不能符合我司要求的供应商从《合格供应商目录》中剔除；采购部负责提供供应商基本资质、产品样品以及供应商基本信息（公司规模、市场口碑、售后服务），技术部负责对样品进行检测，认定样品是否符合我司质量要求，品控部负责对试探性合作产品进行实时跟踪检测，对原料及大批量辅料供应商进行现场评审，确定供应商是否列入我司《合格供应商目录》；

⑤在确定新的供应商时，根据技术部、品控部已有的产品质量标准寻找供应商，参照合格供方评定，在确定新供应商符合我司要求后，采购部相关负责人员与新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将最终价格报送总经理审批，确定是否合作。

六、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69 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25 岁以下	3	4.35
26-35 岁	19	27.54
36-45 岁	14	20.29
46 岁以上	33	47.82
合计	69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硕士	2	2.90
本科	6	8.70
专科	17	24.64
高中及以下	44	63.76
合计	69	100.00

3、按管理职能划分：

管理职能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7	10.14

管理职能	人数	占比 (%)
财务人员	3	4.35
技术人员	6	8.70
销售人员	6	8.70
生产人员	40	57.97
行政人员	7	10.14
合计	69	100.00

4、报告期内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

单位：元

月份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月	38,562.88	34,092.10	26,412.79
二月	36,896.73	33,463.00	32,144.86
三月	41,062.12	34,039.55	27,276.00
四月	36,079.42	33,777.55	27,276.00
五月	39,219.20	44,781.55	29,106.40
六月	36,693.68	41,705.95	30,053.60
七月	-	30,342.40	29,315.39
八月	-	47,381.31	36,579.45
九月	-	38,684.34	29,679.33
十月	-	36,063.65	32,237.10
十一月	-	34,397.50	39,430.90
十二月	-	39,398.59	36,156.90
合计	228,514.03	414,035.36	375,668.72

公司已建立劳动、人事与工资管理制度。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员工均签订有劳动合同或者聘用合同，全体员工均已缴纳社会保险，但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行为不符合《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承勇、韩先卓作出声明与承诺，“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公司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的，或公司因这一期间未依法为职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被有权部门罚款或造成其他损失的，本人自愿以个人财产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受到的罚款及相关损失”；该瑕疵不构成先卓科技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韩承勇，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曹爱香，女，198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市六合区横梁高级中学，高中学历。2001年7月至2008年9月任南京翔云制衣有限公司质检部产品检验员；2008年10月至2011年4月任南京美蕾电子有限公司品控部品控助理；2011年5月至今任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研发主管；2016年10月至今担任先卓科技研发部研发主管。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人员稳定。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韩承勇	5,775,000	41.25
曹爱香		
合计	5,775,000	41.25

4、研发支出投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支出	319,972.26	1,760,570.69	669,748.80
收入总额	6,108,500.20	16,881,261.95	13,087,089.53
研发收入占比（%）	5.24	10.43	5.12

七、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期间	收入类别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2016年1-6月	烘焙类糖浆	5,133,469.40	84.04
	果葡糖浆	244,913.24	4.01
	其他糖浆	730,117.56	11.95

期间	收入类别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合计	6,108,500.20	100.00
2015 年度	烘焙类糖浆	13,993,001.87	82.89
	果葡糖浆	1,913,296.74	11.33
	其他糖浆	974,963.34	5.78
	合计	16,881,261.95	100.00
2014 年度	烘焙类糖浆	12,660,879.18	96.75
	果葡糖浆	398,490.27	3.04
	其他糖浆	27,720.08	0.21
	合计	13,087,089.53	100.0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服务于食品销售企业及食品加工企业。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与经销并重的模式，详细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和经销收入和毛利润及占总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比重、直销和经销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销	直销	经销	直销	经销	直销
主营业收入	金额	216.14	94.71	563.26	124.86	453.56	855.15
	占比	35.38%	64.62%	33.37%	66.63%	34.66%	65.34%
毛利额	金额	56.49	111.94	139.88	321.26	110.37	236.53
	占比	33.54%	66.46%	30.33%	69.67%	31.82%	68.18%
毛利率		26.14%	28.36%	24.83%	28.56%	24.34%	27.66%

2016 年 1—6 月，公司经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 35.38%；2015 年度，公司经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 33.37%；2014 年度，公司经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 34.66%。公司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比重稳定在 30% 上下。经销模式可以帮助公司利用经销商的包括资金、人员、销售网络等方面的资源，节约成本费用，实现产品快速的销售与市场覆盖。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客户中享有权益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公司董、监、高或 持股股东姓名	所占权益比例 (%)
1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韩承勇	80
2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韩承勇	70
3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韩承勇	80

1、2016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与本公司 关系	产品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比 重 (%)
1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 有限公司	第三方	月饼糖浆、提浆糖浆	782,399.14	12.81
2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 限公司	关联方	黑糖糖浆、F55果葡糖浆、 冷冻面团糖浆、无蔗糖糖 浆、月饼糖浆、特级月饼 糖浆、麦芽糖浆、面包糖 浆、奶香糖浆、麦芽糖、	747,241.45	12.23
3	无锡市闽龙食品有 限公司	第三方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	365,675.64	5.99
4	江苏康山郁金香公 司	第三方	月饼糖浆	261,538.46	4.28
3	上海巧厨商贸有限 公司	第三方	麦芽糖浆、玉米糖浆、麦 芽糖、月饼糖浆	252,235.56	4.13
合计				2,409,090.25	39.44

2、2015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与本公司 关系	产品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比 重 (%)
1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 公司	第三方	月饼糖浆、提浆糖 浆、黑糖糖浆	2,207,872.01	13.08
2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 司	关联方	月饼糖浆	2,136,752.14	12.66
3	北京稻香村食品有限责 任公司食品厂	第三方	月饼糖浆、黑糖糖 浆	1,387,319.74	8.22
4	安徽顺鑫盛源生物食品 有限公司	第三方	F90高果糖浆、F99 高果糖浆	1,336,829.06	7.92
5	上海巧厨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麦芽糖浆、玉米糖 浆、麦芽糖、月饼 糖浆	637,598.29	3.78
合计				7,706,371.24	45.66

3、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产品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比重 (%)
1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月饼糖浆	1,665,282.05	12.63
2	南京海鹰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月饼糖浆	1,663,162.39	12.61
3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	1,332,918.80	10.11
4	北京稻香村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厂	第三方	月饼糖浆	914,853.63	6.94
5	上海香盈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月饼糖浆	427,350.43	3.24
合计				6,003,567.30	45.53

(三)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1、2016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与本公司关系	产品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液体麦芽糖醇、	2,685,194.79	28.48
2	安徽乔富食品配料销售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低 DE 值麦芽糖、	674,548.72	7.16
3	安徽友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	321,538.46	3.41
4	南京润石生物燃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生物质压块	299,495.64	3.18
5	南京迪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三氯蔗糖	276,312.21	2.93
合计				4,257,089.82	45.16

2、2015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与本公司关系	产品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安徽佳源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	3,873,903.59	22.17
2	鲁洲生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	2,350,776.41	13.45

序号	供应商	与本公司关系	产品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3	安徽顺鑫盛源生物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	1,274,092.22	7.29
4	南京柯航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煤	980,769.23	5.61
5	江苏省东方糖酒有限公司	第三方	赤砂糖、白砂糖	883,824.79	5.06
合计				9,363,366.24	53.58

3、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与本公司关系	产品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苏州高峰糖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	2,857,193.16	28.24
2	安徽佳源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果葡糖浆	1,854,950.43	18.33
3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母液	1,097,016.75	10.84
4	青援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麦芽糖浆	762,444.79	7.54
5	沐阳天更蓝能源有限公司	第三方	木屑生物颗粒	479,796.92	4.74
合计				7,051,402.05	69.69

(四)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方	年息率 (%)	担保类型	保证人/抵(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元)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授信协议，编号：320115503201400260101	南京邦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00	保证	南京海鹰食品有限公司、刘志德	1,000,000.00	2014.5.26 - 2015.5.25	履行完毕
2	授信协议，编号：宁邦贷字 20150280 号	南京邦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6.00	保证	南京海鹰食品有限公司、刘志德、张海珠、韩承勇	1,100,000.00	2015.5.28 - 2016.5.27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18C1132015000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3	信用		4,000,000.00	2015.6.9- 2016.6.7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方	年息率 (%)	担保类型	保证人/抵(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元)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128016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4.35	抵押	韩承勇/先卓科技土地使用权	5,000,000.00	2016.1.8-2016.6.1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115007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8.00	保证	韩承勇	500,000.00	2016.1.15-2016.7.14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606073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4.35	抵押	韩承勇/先卓科技土地使用权	5,000,000.00	2016.6.6-2017.6.5	正在履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紫银(横梁)流借字【2016】第409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梁支行	4.35	信用	-	2,000,000.00	2016.6.29-2017.6.28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 签署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无锡市闽龙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桶押金	399,000.00	2016.6	履行完毕
2	上海巧厨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108,748.80	2016.5	履行完毕
3	江苏康山郁金香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306,000.00	2016.1	履行完毕
4	上海巧厨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麦芽糖	115,272.00	2015.8	履行完毕
5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提浆糖浆	1,361,000.00	2015.7	履行完毕
6	北京稻香村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厂	月饼糖浆	1,247,750.00	2015.7	履行完毕
7	上海巧厨商贸有限公司	麦芽糖	87,696.00	2015.6	履行完毕
8	北京稻香村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厂	月饼糖浆	1,043,000.00	2014.6	履行完毕
9	上海香盈实业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高果糖浆	500,000.00	2014.1	履行完毕

注: 上述表格中所列明的销售合同统计时间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告期内签订的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视为重大合同。

公司与关联方及部分企业于每年年初签订适用于全年的框架性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苏稻食品 工业有限公司	转化糖浆、 提浆糖浆	框架协议	2016.1	正在履行
2	南京博尔乐食 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 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焦糖糖浆、 焦香砂糖、焦香糖粉、奶香糖浆、 麦芽糖浆、老麦芽糖浆、冷冻面团 糖浆	框架协议	2016.1	正在履行
3	北京金中山商 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 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焦糖糖浆、 焦香砂糖、焦香糖粉、奶香糖浆	框架协议	2016.1	正在履行
4	北京金中山商 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 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焦糖糖浆、 焦香砂糖、焦香糖粉、奶香糖浆	框架协议	2015.1	履行完毕
5	合肥钟山食品 原料有限责任 公司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 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焦糖糖浆、 焦香砂糖、焦香糖粉、奶香糖浆	框架协议	2014.1	履行完毕
6	北京金中山商 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 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焦糖糖浆、 焦香砂糖、焦香糖粉、奶香糖浆、 麦芽糖浆、老麦芽糖浆	框架协议	2014.1	履行完毕
7	南京博尔乐食 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面包糖浆、提浆糖浆、 无蔗糖糖浆、黑糖糖浆、焦糖糖浆、 焦香砂糖、焦香糖粉、奶香糖浆	框架协议	2014.1	履行完毕

3、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签署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果葡糖浆	2,283,747.20	2016.4	履行完毕
2	安徽乔富食品配料销 售有限公司	果葡糖浆	716,800.00	2016.3	履行完毕
3	南京迪辉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麦芽糖浆	240,000.00	2016.2	履行完毕
4	南京润石生物燃料有 限公司	生物质	304,500.00	2016.1	履行完毕
5	安徽友勇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果葡糖浆	329,000.00	2016.1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6	江苏省东方糖酒有限公司	白砂糖	138,595.00	2015.8	履行完毕
7	鲁洲生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麦芽糖浆	120,950.00	2015.6	履行完毕
8	鲁洲生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果葡糖浆	2,780,000.00	2015.6	履行完毕
9	安徽佳源食品有限公司	果葡糖浆	3,900,000.00	2015.1	履行完毕
10	南京柯航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燃料	1,008,000.00	2015.1	履行完毕
11	青援食品有限公司	麦芽糖浆	496,000.00	2014.7	履行完毕
12	安徽佳源食品有限公司	果葡糖浆	1,890,000.00	2014.4	履行完毕
13	苏州高峰糖业有限公司	果葡糖浆	2,900,000.00	2014.1	履行完毕
14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	果葡糖浆	1,200,000.00	2014.1	履行完毕

注：上述表格中所列明的采购合同统计时间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告期内签订的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视为重大合同。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 C1340 制糖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之《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副食品加工业 C1340 制糖业。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农业部、商务部、食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制糖业长远发展规划和战略目标及政策的制定；大型工业加工项目的审批；食糖市场供求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国家储糖计划的总体协调和储备动用的建议；制糖行业整体运行分析和生产

管理；行业结构及区域布局的调整；高倍化学合成甜味剂的产销管理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主要负责食糖流通领域的协调与管理；食糖市场供应状况的监控与分析；食糖进口配额计划管理与发放；国家储备糖的管理；食糖加工贸易的审批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主要负责糖料种植业的管理；良种基地建设；种植业机械化发展措施制定；种植业产业化和社会服务化体系建设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食糖生产相关许可的管理；产品质量管理；市场监察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要负责食糖相关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制定等。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糖业协会。中国糖业协会代表广大会员企业的根本利益，反映行业呼声，为国家制定有关制糖行业的政策提供意见和建议；配合政府对糖业实施有效管理和对食糖市场实施宏观调控；协调行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推进行业技术进步工作；加强与国际糖业界的交流与合作，促进制糖行业的稳定发展。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1) 法律法规：

序号	法规名称	立法机关	颁布日期	内容概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1993.2.22	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修订	1993.10.31	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的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3	《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01.12.11	加强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防止食品污染，保护消费者身体健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第十二届全	2009.2.28	保证食品安全及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序号	法规名称	立法机关	颁布日期	内容概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订		
5	《制糖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商务部	2012.1.19	制糖业要以满足国内需求为目标，通过自主创新和技术进步实现产业升级转型，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2.12.31	支持优势产区糖料生产基地建设；强化糖业农机等农业物资技术装备；大力培育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发展农产品网上交易；适时启动食糖等农产品临时收购，完善粮棉油糖进口转储制度；加强进口关税配额管理
7	《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年）》	国务院办公厅	2014.1.28	到2020年，全国食品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速度保持在10%以上
8	2014年71号公告《纳入自动进出口许可管理货物目录（食糖）》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海关总署	2014.10.13	将进口关税配额外食糖纳入自动进口许可管理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16.3.17	积极引导调整农业种植结构，支持优势产区加强棉花、油料、糖料、大豆、林果等生产基地建设

3、行业基本概况

（1）行业规模与发展趋势

食糖的需求来源于家庭需求和工业需求。依据《2016-2020年中国制糖工业投资分析及前景预测报告》，两种需求的占比约为25%和75%。

一方面，伴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我国食糖人均消费水平呈现逐步上升的态势。从2000/2001榨季到2014/2015榨季，我国食糖的总需求由850万吨上升至1500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5%。我国食糖人均年消费量11千克；而世界的平均水平是24千克。未来随着人口数量及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的快速持续增长，我国食糖消费也将快速增长。制糖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看好。

另一方面，其下游产业食品行业的销售收入保持平均 10% 以上的稳定增长，从而导致工业用糖迅速增加。虽然近两年因经济放缓有所下降，但是依然处在平稳增长的状态。从烘焙市场的发展来看，根据欧睿市场咨询公司对中国烘焙食品市场的调查，我国烘焙市场发展迅速。2014 年年产值超过 1400 亿元，据分析，该市场将在 2016-2019 年保持 11% 的平均年复合增长率，并于 2019 年超过 2400 亿元，且产品单价也将在预测期内呈上升趋势。其中，2014 年面包类烘焙产品的零售总额超过 240 亿元，约占整个中国烘焙食品行业的 17%；蛋糕类烘焙产品食品零售总额超过 610 亿元，占据中国烘焙市场份额近 44%；点心类烘焙产品食品零售总额约 540 亿元，占据中国烘焙市场份额近 39%。

（2）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制糖业是利用甘蔗或甜菜等农作物为原料，生产原糖和成品食糖及对食糖进行精加工的工业行业。制糖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A、周期性强：

糖价波动一般较为明显。糖主要是作为食品、饮料等厂商的生产原料使用，用于终端消费的比例很小。作为大宗生产原料性商品，糖的价格极易受供求关系的影响而发生波动。而糖的生产也极易受原料供应和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呈现出较强的周期性。例如，短期内的供不应求会导致糖价上涨，厂家有利可图，往往会争购原料扩大生产引起原料价格上涨，农民在涨价中受益后种植糖料的积极性提高，第二年往往会大面积扩种，结果导致原料供应充足和蔗糖产量上升，进而造成糖价的走低。

B、季节性强：

食糖的消费也具有季节性。食糖的销售、消费旺季一般出现在中国传统的春节、中秋节等节日以及夏季冷饮的消费旺季。食糖的销售、消费淡季一般出现在每年的 3-5 月份。

对于制糖业来说，糖料本身的生产具有周期性。糖料一般春季生长，10 月开始收获。制糖企业每年从 10、11 月开榨到第二年 3、4 月停榨为一个生产周期，称为一个榨季。原料采购和生产呈现季节性和阶段性。

C、区域性强：

全球范围内，生产和消费不均衡，生产相对集中，且多数是第三世界国家，

这些主要产糖国大量出口；而大的消费国生产不能自给，需要进口。研究世界食糖市场，从出口国来看，主要是巴西、欧盟、印度、澳大利亚、泰国、古巴，其中巴西是世界糖市的晴雨表；主要进口国是俄罗斯和美国。我国也是食糖的净进口国。食糖消费主要依靠国内生产，同时保持较低的净进口水平。

我国范围内食糖生产相对集中。我国甘蔗和甜菜的播种区域比较集中，甘蔗糖产区以广西、云南和广东为主，甜菜糖产区以新疆、黑龙江和内蒙古为主。与此相适应，我国食糖生产也相对集中于这六个省区。食糖消费与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水平有一定的关系，但与居民的饮食习惯关系更加密切。经济发达的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地区是我国食糖消费的主要销售与消费区。

（二）影响本行业发展趋势的因素

1、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制糖业产业规模较大，产需缺口长期存在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人均食糖消费量也呈现增长的态势。尽管我国人均食糖消费持续增长，但是与世界发达国家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近年来，国内食糖产量持续低于国内食糖消费量，导致我国长期需要从国外进口食糖以满足国内的需求。

（2）国家政策大力扶持，严格控制食糖进口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海关总署于 2014 年 10 月颁布的《纳入自动进口许可管理货物目录（食糖）》决定将进口关税配额外食糖纳入自动进口许可管理。这一政策是国家控制进口食糖数量的重要举措，便于国家统计进口糖数量，有效管理配额外进口糖量。自动进口许可管理政策有利于维护市场稳定，保护国内制糖行业，避免大量配额外低价进口糖对国内糖业的冲击。

（3）国家政策大力扶持，严格控制食糖进口

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高度重视，相关监管部门不断加强对糖精等化学合成甜味剂的监督管理，推行食品质量市场准入制度，对糖精产品实行总量控制，定点生产。糖精等化学合成甜味剂的限产限销措施切实保证了食糖类产品的销售。

2、影响本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糖料成本偏高

中国食糖主产区主要分布在广西、云南、广东、海南、新疆、内蒙古和黑龙江等省区。我国糖料种植规模与主要出口国存在巨大差距。鉴于现存土地与水利条件，我国较难通过现代农业来提高土地产出和降低生产成本。同时，随着中国劳动力成本的持续上涨，低劳动力的成本优势在未来或许不复存在，这将进一步导致我国糖料高成本趋势难以扭转。在面对国际低价糖料的冲击时，我国制糖行业的竞争力略显不足。

（2）同质化竞争严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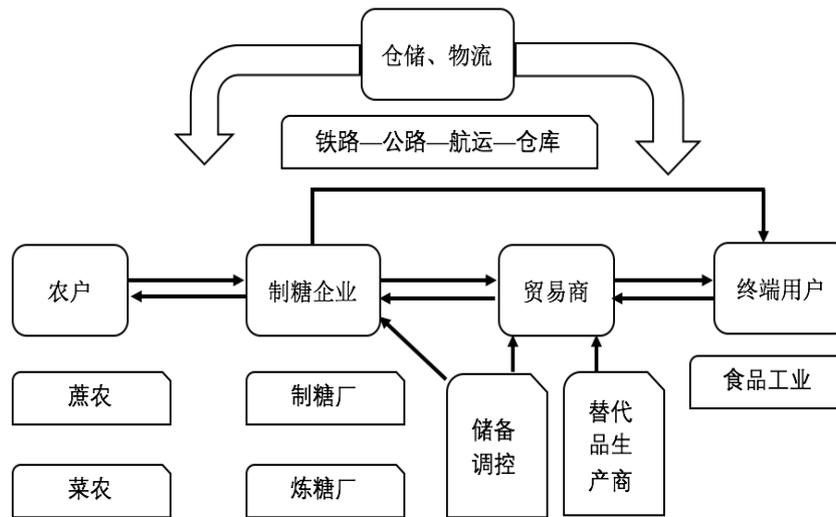
制糖业的总体工艺路径基本相似，仅在生产线上设备上有先进与落后之分。目前，新进入企业往往通过技术工艺的模仿来快速弥补自身生产技术的不足，以缩小与行业内领先企业的差距，形成产品的同质化。产品同质加剧了制糖企业间的竞争。面临有限的市场容量，制糖企业存在竞相偷工减料、生产伪产品以次充好，来降低生产成本，获取竞争优势等风险。这些行为最终将在区域品牌原产区域内形成巨大的“柠檬市场”，严重损害区域品牌形象，并使制糖行业逐步走向没落。

（3）宏观调控力度不足

近年来，我国食糖年进口配额保持在 194.50 万吨。但是最近三年我国实际食糖进口量年均近 400 万吨，低价且超量的进口导致国内食糖市场价格大幅度下跌。进入 2014/2015 年制糖季，国家采取了积极的管控政策，控制食糖进口，保证了国内食糖价格的合理回升。但是，我国仍需要建立起有效的调控手段和应对机制，以应对进口食糖对于我国制糖业的冲击和损害。

（三）与行业上下游关系

制糖业的上游主要是农业，包括甘蔗种植、甜菜种植等；制糖业下游关联度较大的行业主要有：食品工业、造纸业、化工业、医药等诸多行业。制糖业是一个产业链较长与农业和工业紧密相关的产业。



1、上游行业分析

甘蔗种植业是制糖业的上游行业，甘蔗是制糖生产的重要原料，其种植面积占我国常年糖料面积的 85% 以上，产糖量占食糖总产的 90% 以上。甜菜种植业同样是制糖行业上游行业，是制糖生产的重要原料。

2、下游行业分析

我国制糖行业的下游工业主要是食品工业、造纸业、化工业、医药等诸多行业。与先卓科技相关的下游行业主要是食品工业，包括糖果、饮料、糕点、乳制品等制造行业。食糖主要通过四种渠道进入市场，实现从生产领域向消费领域的转移。第一，食糖生产企业直接把食糖销售给终端工业用户或消费者。不通过食糖批发商，是工业自销的模式。第二，传统的食糖流通渠道，包括食糖生产企业、食糖流通企业（经销商）、工业用户和消费者。食糖流通企业为卖而买，与生产企业、终端用户进行一对一的交易。第三，食糖生产企业通过食糖批发市场销售食糖。食糖批发市场通过建立与糖厂、糖商、用户之间的网络联结，同时完善资金划转、物流配送等服务，在信息分享的基础上，完成订货、交货、发货等一系列业务。第四，食糖生产企业通过郑州商品交易所白砂糖合约交易销售食糖，期货交易所管理规范，投资者辐射范围广，可以提供较为活跃的交易。

（四）行业壁垒

1、市场壁垒

目前我国糖业已经形成了股份制经济占主导地位，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渠道并存的格局。食糖价格完全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市场在糖业资源配置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食糖流通领域已经基本呈现出多种流通主体并存的格局。目前在我国食糖生产和经销企业中，国有糖业公司（包括零售商业公司）数量逐渐减少，国有和集体性质的生产企业比重趋于下降，不再占主导地位；非国有糖业公司（包括零售商业公司）迅速成长，个体、私营和外资企业所占比重迅速上升，并在食糖流通领域发挥重要影响。

食糖的替代性和差异性较小。食糖消费的品牌忠诚度不高，在质量等级相似时，销售量对价格更为敏感。由于糖厂产品的差异比较小，市场垄断程度差。食糖批发企业在竞争中，较少的实施差别化战略。低价格是企业竞争的重要手段。

从政府政策、规模经济性、产品差异等几个方面看，食糖流通企业的进入和退出壁垒都不高，市场垄断程度不强，企业间的竞争程度比较高。是否具有稳定的采购渠道及完善的销售渠道对于从事食糖制造的企业而言至关重要。

2、技术壁垒

制糖业属于人员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含量的要求不高，技术门槛不高，竞争较为激烈。重视商业模式创新和新技术研发的制糖业企业容易率先获得市场的青睐，占有更多的市场份额。

3、资金壁垒

食糖流通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进入该行业前期需投入大量的初始资金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机械设备、厂房、环保消防设施等。在运营过程中，食糖从采购到销售回款需占用大量营运资金，是否具有充裕的资金成为进入本行业的一大壁垒。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农副食品加工业制糖类企业，通过向食品工业企业、食品销售企业出售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以及个性化定制糖浆等产品来获得收入与利润。随着国民经济的逐年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的食糖需求在稳步增长，公司的营业收入在逐年稳步提高。公司已与稻香村、好利来等国内知名大型食品企业建

立了长期的合作。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及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称号，生产设备先进且研发实力雄厚，设有专门的实验室以研发新型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基地建设、经营管理、工艺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己独有的竞争优势。

（二）公司面临的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烘焙类糖浆、个性化定制糖浆为制糖业的细分领域。目前我国上市企业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企业没有与先卓科技产品完全一致的企业。与公司产品接近的企业包括：佰惠生（835409）、南宁糖业（000911）、保龄宝（002280）。

佰惠生属于农副产品加工业中的制糖业公司。它是一家集科研研发、制糖加工、产品精加工、副产品深加工、仓储物流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型的甜菜制糖企业。公司的业务覆盖优质甜菜糖料的种植、制糖加工、糖产品精加工、酵母及提取物深加工、仓储物流等环节。公司以地缘资源、优质高糖甜菜的培育及种植管理经验、加工工艺创新为主要优势。多年来，公司专注于高糖甜菜的种植以及综合加工，以绵白糖、白砂糖、糖蜜及颗粒粕的销售作为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的未来发展致力于逐步扩大高糖甜菜的种植面积，控制资源，拉动业务规模。

南宁糖业主要从事机制糖的生产与销售。机制糖可用于食品工业、医药、化学及生物工业。主要客户包括海天味业、加多宝、娃哈哈等需求量大、信誉好的大型食品饮料企业和鼎华股份等大型糖的专业经销商。公司机制糖的销售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方式进行。公司糖的销售为现货交易，价格随行就市。公司主要参考郑州白糖期货、南宁、柳州等主要食糖交易市场的现货价格、广西主要产糖集团的销售价格综合确定。

保龄宝是一家农副食品加工企业。主营业务是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经过生物工程深加工生产销售糖类产品。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低聚糖、果葡糖浆、糖醇、其他淀粉糖、淀粉及副产品五大系列。保龄宝作为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成员单位，是低聚异麦芽糖、果葡糖浆、低聚果糖等产品国家标准和赤藓糖醇行业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目前正参与结晶果葡糖行业标准的制订。公司有六项产品通过省部级成果鉴定，承担完成三项国家攻关课题，掌握了行业内先进的生物萃取技术及膜分离，色谱分离纯化技术。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与其他制糖业企业，尤其是烘焙类糖浆制造企业相比，公司具有如下优势：

①能耗低

公司采取集约化生产，在充分利用资源的基础上，集中合理地运用现代管理与技术，充分发挥人力资源的积极效应，提高工作效率和效益。

②生产设备先进

与传统设备相比，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二级反渗透系统能彻底将熬糖用水处理成纯净水。离子交换系统可以将白砂糖的金属离子、杂质完全去除。高效液相检测设备可以保证每批产品指标的稳定性。

③稳定性高

公司的产品转化程度很高，糖浆不受放置时间的影响，为工业化生产带来便利。一般转化不彻底的糖浆需要放置 15-20 天才可以使用，且糖浆在放置过程中的不断转化会给工业生产带来诸多不便。

2、与其他制糖业企业，尤其是烘焙类糖浆制造企业相比，公司具有如下劣势：

公司的主要劣势为其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原因系公司产品月饼糖浆的销售占比较高。月饼糖浆的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的8-10月份。在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期间费用相对稳定发生的情况下，生产经营的季节性会导致公司月度利润的较大波动，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均衡性产生一定影响。公司未来将拓展其他烘焙类糖浆的市场，以解决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的劣势。其他烘焙类糖浆的市场前景广阔。烘焙专用糖浆产品在欧美发达国家的普及率高，在中国的普及率低，仅有部分大型食品工业企业使用。根据欧睿市场咨询公司对中国烘焙食品市场的调查，我国烘焙市场发展迅速且前景广阔。2014年年产值超过1400亿元，据分析，该市场将在2016-2019年保持11%的平均年复合增长率，并于2019年超过2400亿元，且产品单价也将在预测期内呈上升趋势。其中，2014年面包类烘焙产品的零售总额超过240亿元，约占整个中国烘焙食品行业的17%；蛋糕类烘焙产品食品零售总额超过610亿元，占据中国烘焙市场份额近44%；点心类烘焙产品食品零售总额约540亿元，占据中国烘焙市场份额近39%。

（四）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公司将继续走高端糖浆产品的路线。对于未来的发展，一是要加大资金的投入，增加健康保健类糖浆等产品的种类；二是致力于研发高端定制产品，例如军工战备食品或者航空航天特殊食品等；三是拓宽公司的销售渠道，通过聘请销售人员、与各类糖业协会等行业组织展开商业联系等方式扩大市场。公司将力争成为国内最大的个性化定制糖浆及专用糖浆的供应商。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由于公司规模较小，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没有完全建立。因此公司在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不足之处。

2016年10月8日，先卓科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初步建立起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协调的治理机制，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奠定了制度基础。

公司整体变更后，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成熟尚需一定时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三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内容
1	2016年8月29日	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其他公司治理制度
2	2016年8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议通过其他公司制度议案
3	2016年8月29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监事会主席
4	2016年9月3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内容
5	2016年10月15日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2016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讨论，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三会一层”的决策、执行、监督活动予以规范，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拥有对公司合并、分立、增资、减资、分红、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权。股东大会对于董事会在公司对外投资、资产的收购处置、对外担保等方面拥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活动也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同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关联方对于交易事项要回避表决，交易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上述权责的分工和制衡能够确保公司不被控股股东或者管理人员控制，完善了公司的治理，从而极大地保护了股东的权益。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信息披露负责人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沟通方式、信息披露网站以及公司处理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机构等内容，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且低成本的了解公司情况。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方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禁止违规对外资金拆借；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行政管理规章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人事行政管理等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运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经过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未来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增强依法管理的理念；加强对监事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的监督职责；安排专人负责档案管理，保证公司档案文件的完整性。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消防违法行为和环境保护违法行为。

1、消防违法行为

2014年7月17日、12月15日；2015年2月8日、4月13日、5月12日、6月16日；2016年5月17日、6月17日公司因消防管理不规范被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六合区大队予以警告，未作出其他行政处罚；因房屋建设初期未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公司办公楼、生产厂房竣工后未及时办理竣工消防设计备案手续，消防设施存在不规范情形，被消防主管部门逐次查明并分别予以警告处分。

2016年1月14日，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六合区大队消防监督员在先卓科技有

限检查时发现，厂区外室外消防栓供水压力不足，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对先卓科技有限给予人民币伍仟元整的处罚。

2016年8月31日，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六合区大队受理公司消防验收申请，并出具了宁六公消设备字【2016】第0040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凭证；2016年10月21日，公司完成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六合区大队向公司出具宁六公消竣备字【2016】第0055号备案凭证。至此，消防备案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消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消除公司消防隐患，尽量避免再度发生上述消防违法行政处罚事项。

2、环境保护违法行为

先卓科技环境保护违法行为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业务”之“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质量控制的情况”之“（一）环境保护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承勇存在交通违法行为。2016年9月6日因车辆未按规定进行年检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被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处以罚款；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四大队2016年9月5日向韩承勇开具了编号320138390000130的《公安交通管理行政强制措施凭证》，相关内容显示，当事人韩承勇于2016年9月5日12时25分实施一个记分周期内累积记分达到十二分的违法行为（代码5056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扣留韩承勇机动车驾驶证。

除上述事项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及业务系统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办公场所以及实用新型专利、其他非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韩承勇、实际控制人为韩承勇及其女儿韩先卓。除控制本公司外，韩承勇对外投资或控制有其他企业，详情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部分内容；韩先卓未投资其他企业。

实际控制人韩承勇对外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与零售。一般经营项目：食品机械、纸制品销售；仓储服务”；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食品；道路货物运输；销售机械设备、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及辅料（在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食品机械及包装制品销售”。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预包装食品、乳制品销售，经营范围中包含的“食品机械销售”方面与先卓科技经营范围中包含的该部分业务内容相同。先卓科技自设立以来从未经营食品机械销售业务，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自产的糖浆产品（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其他类糖浆），仅于2014年发生一笔咨询类收入。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与先卓科技事实上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原料、百货销售；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及食品包装，目前正在办理企业注销登记手续；上述三家公司除批发销售部分先卓科技糖浆外未销售其他任何食品糖浆，且三家公司均属于批发和零售贸易型企业，处于产业链下游的

流通环节，与先卓科技不属于同一行业类别，事实上不存在与先卓科技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机械，包装材料的销售；附设分支机构：食品生产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为烘焙糖浆生产与销售，与先卓科技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主营业务类同。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于2001年设立，2007年起停止经营至今。为在上海地区继续保留“先卓食品”商号，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目前仍未进行企业注销登记。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未与公司产生实质同业竞争。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如下承诺：“（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其他情况；（3）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本承诺人并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4）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本

承诺人承诺不利用本承诺人作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占用的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因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比较薄弱，并未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借款等重要事项的决策权限及程序作出明确、细致的制度安排。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关联方占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发展。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相关承诺，不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董事/执行董事
----	----	---------

序号	时间	董事/执行董事
1	2009.6.23—2016.3.15	韩承勇（执行董事）
2	2016.3.16—2016.10.8	韩承勇（董事长）、徐健（副董事长）、韩先卓、常红美、张文龙
3	2016.10.8—至今	韩承勇（董事长）、徐健（副董事长）、韩先卓、常红美、张文龙

（二）监事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监事
1	2009.6.23—2016.3.15	韩先卓
2	2016.3.16—2016.10.8	施云（监事会主席）、钟礼杰、刘小培（职工监事）
3	2016.10.8—至今	周万荣（监事会主席）、李金凤（职工监事）、刘开生（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1	2009.6.23—2016.3.15	韩承勇（总经理）
3	2016.10.8—至今	韩承勇（总经理）、韩先卓（副总经理）、施云（财务总监）、钟礼杰（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	韩承勇	董事长、总经理	5,775,000	41.25			5,775,000	41.25
2	徐健	副董事长	5,563,320	39.74			5,563,320	39.74
3	韩先卓	董事、副总经理	1,540,000	11.00			1,540,000	11.00
4	张文龙	董事	491,120	3.50			491,120	3.50
5	常红美	董事	385,000	2.75			385,000	2.75
6	周万荣	监事会主席						
7	李金凤	职工代表监事						
8	刘开生	职工代表监						

		事						
9	施云	财务总监	245,560	1.76			245,560	1.76
10	钟礼杰	董事会秘书						
合计			14,000,000	100.00	-	-	14,000,000	100.00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韩承勇与韩先卓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1	韩承勇	董事长、 总经理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	徐健	副董事长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仪征万博东方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仪征市天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扬州杰地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仪征万博宙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扬州梦兰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唐棣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怡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云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董事
			仪征万博四季园商贸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中体枣林湾投资仪征有限公司	董事
			仪征万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仪征万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仪征春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仪征万博华宇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3	张文龙	董事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扬州梦兰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江苏云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仪征万博华宇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扬州融创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4	周万荣	监事会主席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仪征辉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5	施云	财务总监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仪征市天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扬州中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仪征春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仪征万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仪征万博华宇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云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扬州梦兰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唐棣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扬州杰地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扬州融创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乐耕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6	钟礼杰	董事会秘书	南京中钢劳务有限公司	监事

上述人员中，副董事长徐健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张文龙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施云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监事周万荣系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四人均在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领取薪酬；先卓科技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亲属关系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实 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
1	韩承勇	董事长、总 经理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100.00	80.00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50.00	80.00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	70.00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50.00	40.00
			南京亿杨农牧有限公司	50.00	8.00
2	徐健	副董事长	扬州梦兰物流有限公司	2,067.00	41.34
			江苏唐棣实业有限公司	540.00	9.00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85.20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	84.38
2	徐德文	系徐健之子	江苏怡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1,2400.00	30.00
			仪征玉玲珑酒店有限公司	1,000.00	70.00
			仪征市天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1,350.00	11.85
			扬州杰地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仪征万博宙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20.00
3	张文龙	董事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	15.62
			仪征万博东方置业有限公司	3,100.00	0.125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4.00
			扬州迪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00.00	26.52
4	施云	财务总监	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850.00	49.41
5	钟礼杰	董事会秘书	南京中钢劳务有限公司	500.00	10.0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承诺函》，承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公司管理层关于最近两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等说明或承诺。

（九）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除董事长韩承勇已经披露的行政处罚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准审字【2016】2008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无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3,168.87	1,435,401.95	2,191,13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88,762.99	2,157,340.36	4,329,861.29
预付款项	111,9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2,958.33	666,692.95	8,315,973.96
存货	10,692,246.59	6,526,458.24	2,984,022.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4,866.67	523,397.29	576,857.90
流动资产合计	18,013,903.45	11,309,290.79	18,397,853.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86,044.75	9,759,642.44	11,030,519.66
在建工程	579,021.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677.05	84,520.85	199,55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506.42	401,982.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80,083.23	14,135,397.92	15,212,164.68
资产总计	32,493,986.68	25,444,688.71	33,610,018.24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	5,100,000.00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751,022.56	2,164,316.86	1,772,724.4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79,217.03	908,545.57	1,224,678.20
应付利息	9,569.44	13,481.11	5,5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63,506.50	11,403,883.27	21,610,105.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8,819.76	1,073,063.1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17,412,135.29	20,663,289.93	30,613,008.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63,907.79	1,065,514.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3,907.79	1,065,514.81	
负债合计	17,976,043.08	21,728,804.74	30,613,008.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090,9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84,3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57,256.40	-1,284,116.03	-2,002,989.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17,943.60	3,715,883.97	2,997,010.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17,943.60	3,715,883.97	2,997,010.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493,986.68	25,444,688.71	33,610,018.24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108,500.20	16,881,261.95	13,186,589.53
其中：营业收入	6,108,500.20	16,881,261.95	13,186,589.53
二、营业总成本	7,263,796.77	16,121,051.60	12,468,722.81
其中：营业成本	4,424,203.78	12,269,862.95	9,621,614.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32.68	84,301.11	47,708.55
销售费用	674,203.57	221,196.98	146,944.00
管理费用	1,928,293.21	3,339,801.63	2,100,107.00
财务费用	392,524.77	666,023.59	57,437.97
资产减值损失	-160,361.24	-460,134.66	494,910.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5,296.57	760,210.35	717,866.72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82.16	9,956.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5,296.57	959,228.19	757,910.46
减：所得税费用	-282,156.20	240,354.45	199,64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140.37	718,873.74	558,263.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3,140.37	718,873.74	558,263.6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3,140.37	718,873.74	558,26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3,140.37	718,873.74	558,263.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4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4	0.11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7,132.64	19,149,175.68	17,364,131.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1,683.98	24,068,125.63	31,610,45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68,816.62	43,217,301.31	48,974,585.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8,230.01	11,645,537.69	15,177,827.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7,023.91	2,614,580.71	1,937,771.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5,898.99	754,450.24	479,568.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29,314.71	33,606,240.07	32,319,19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80,467.62	48,620,808.71	49,914,36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1,651.00	-5,403,507.40	-939,77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18,654.84	145,317.82	115,363.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654.84	145,317.82	115,36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54.84	-145,317.82	-115,363.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75,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5,1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	2,051,2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75,200.00	7,151,24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127.24	350,151.13	73,63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000.00	1,0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07,127.24	2,358,151.13	73,63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68,072.76	4,793,088.87	926,36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766.92	-755,736.35	-128,775.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5,401.95	2,191,138.30	2,319,91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3,168.87	1,435,401.95	2,191,138.30

2016年1-6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284,116.03	3,715,88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1,284,116.03	3,715,88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90,900.00		7,584,300.00					-1,284,116.03	10,802,059.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3,140.37	-873,140.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90,900.00		7,584,300.00						11,675,2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90,900.00		7,584,300.00						11,675,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专项储备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90,900.00		7,584,300.00					-2,157,256.40	14,517,943.60

2015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002,989.77	2,997,01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002,989.77	2,997,01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873.74	718,87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873.74	718,873.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1,284,116.03	3,715,883.97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561,253.38	2,438,74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561,253.38	2,438,74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263.61	558,26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263.61	558,263.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002,989.77	2,997,010.23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

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

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

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

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指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但是，如果收到或支付的对价的一部分并非针对该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根据估值技术进行估计。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是指单项金额在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关联方往来除外）以上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低信用风险组合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不存在收回风险的关联方款项。

公司对低信用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个别认定法及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

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长期资产减值”。

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长期资产减值”。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

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00	5.00	2.38
机械设备	10.00-15.00	5.00	6.33-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0-10.00	5.00	9.50-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

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长期资产减值”。

无形资产分类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土地	50
软件	5

16、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非流动资产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

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I、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II、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III、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IV、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的收入为产品销售收入，公司以产品发出，并取得客户签收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公司的提供劳务交易为提供服务收入，服务已提供，并客户验收合格，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提供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时，公司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买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a、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b、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和当期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

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上述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服务于食品销售企业及食品加工企业，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与经销并重，其中对食品销售企业实行经销模式，对食品加工企业实行直销，公司经销模式为买断式销售，既食品销售企业购入公司产品后自行定价，自行销售，自负盈亏。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产品销售收入和咨询服务收入，主要为产品销售收入，仅在 2014 年度发生一笔咨询服务收入。收入的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1）销售产品：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

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2）提供劳务：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且与提供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1）销售产品：公司无论直销还是经销模式下收入确认均以产品发出，并取得客户签收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公司的提供劳务交易为提供服务收入，服务已提供，并经客户验收合格，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与提供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烘焙类糖浆	5,133,469.40	13,993,001.87	12,660,879.18
果葡类糖浆	244,913.24	1,913,296.74	398,490.27
其他类糖浆	730,117.56	974,963.34	27,720.08
小计	6,108,500.20	16,881,261.95	13,087,089.53
二、其他业务收入			
咨询服务收入			99,500.00
小计			99,500.00
营业收入合计	6,108,500.20	16,881,261.95	13,186,589.53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为销售自产的糖浆产品。糖浆产品分为三类：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和其他糖浆，其中烘焙类糖浆收入占比达到80%以上，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主要包括月饼糖浆、面包糖浆、黑糖糖浆、提浆糖浆等；果葡糖浆占比约15%，主要包括F42果葡糖浆、F55果葡糖浆及F90高果糖浆；其他类糖浆占比约5%，主要包括麦芽糖浆、麦芽糖、焦糖糖浆及冷冻面团糖浆等。

其他业务收入仅为 2014 年度发生的一笔咨询服务收入，金额为 99,500.00 元。该咨询服务收入具体内容和开展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与南京汇聚仁和企业管理中心签订咨询服务协议，公司将于 2013 年 11 月 5 日至 2014 年 11 月 4 日间为南京汇聚仁和企业管理中心提供品牌企划、产品定位、市场调研、营销渠道建议、加盟商管理等管理咨询服务，咨询服务费共计 99,500.00 元。公司于 2014 年度提供以上相关咨询服务，主要服务人员为公司实质控制人韩承勇，并收取咨询服务费。报告期内，公司仅发生一笔咨询业务，由于该项活动不是公司主营业务，后期未再开展相关咨询业务。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6,881,261.95 元、13,186,589.53 元，2016 年 1-6 月、2015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108,500.20 元、4,180,123.09 元，公司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增长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产品得到客户认可，知名度得以提升，客户群体不断增加；（2）公司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增加产品种类、提升产品质量，拓展了收入来源。

报告期内，烘焙类糖浆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04%、82.89%、96.74%，为公司的主打产品。

3、按地区划分收入分析

单位：元

地区	2016 年 1-6 月	占比 (%)	2015 年度	占比 (%)	2014 年度	占比 (%)
东北	329,196.61	5.39	429,891.95	2.55	65,387.19	0.50
中南	226,740.75	3.71	919,143.63	5.44	528,724.41	4.04
华东	2,770,451.65	45.35	6,352,590.52	37.63	8,131,243.66	62.13
华北	2,580,966.42	42.25	8,143,651.40	48.24	4,089,760.25	31.25
西北	11,964.43	0.20	135,816.20	0.81	53,987.19	0.41
西南	189,180.34	3.10	900,168.25	5.33	217,986.83	1.67
合计	6,108,500.20	100.00	16,881,261.95	100.00	13,087,089.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即：江苏省、安徽省、上海市、北京市。公司将继续积累经验，拓展全国市场。

4、毛利率变动及其分析

单位：元

2016年1-6月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烘焙类糖浆	5,133,469.40	3,667,294.01	28.56
果葡糖浆	244,913.24	183,531.45	25.06
其他糖浆	730,117.56	573,378.32	21.47
合计	6,108,500.20	4,424,203.78	27.57

单位：元

2015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烘焙类糖浆	13,993,001.87	10,065,946.49	28.06
果葡糖浆	1,913,296.74	1,429,052.16	25.31
其他糖浆	974,963.34	774,864.30	20.52
合计	16,881,261.95	12,269,862.95	27.32

单位：元

2014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烘焙类糖浆	12,660,879.18	9,285,885.36	26.66
果葡糖浆	398,490.27	309,533.84	22.32
其他糖浆	27,720.08	22,575.78	18.56
合计	13,087,089.53	9,617,994.98	26.51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27.57%、27.32%、26.51%，其中烘焙类糖浆分别为28.56%、28.06%、26.66%，果葡糖浆分别为25.06%、25.31%、22.32%，其他糖浆分别为21.47%、20.52%、18.56%。各类产品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增加，主要原因为：（1）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产品得到客户认可，知名度得以提升，客户群体不断增加；（2）近年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产品销售单价的降幅低于单位成本的降幅，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毛利率。

（二）成本构成及其核算

1、成本构成

单位：元

2016年1-6月					
产品名称	指标名称	材料费	人工费	制造费用	合计
烘焙糖浆	金额	2,893,813.97	259,724.94	513,755.10	3,667,294.01
	占比(%)	78.91	7.08	14.01	100.00
果葡糖浆	金额	145,981.02	11,115.25	26,435.17	183,531.45
	占比(%)	79.54	6.06	14.40	100.00
其他糖浆	金额	445,195.76	36,426.94	91,756.62	573,379.32
	占比(%)	77.65	6.35	16.00	100.00
合计	金额	3,484,990.75	307,267.14	631,946.89	4,424,204.78
	占比(%)	78.77	6.95	14.28	100.00

单位：元

2015年度					
产品名称	指标名称	材料费	人工费	制造费用	合计
烘焙糖浆	金额	8,105,681.58	587,265.07	1,372,999.84	10,065,946.49
	占比(%)	80.53	5.83	13.64	100.00
果葡糖浆	金额	1,179,557.71	57,879.26	191,615.19	1,429,052.16
	占比(%)	82.54	4.05	13.41	100.00
其他糖浆	金额	608,571.11	46,115.54	120,178.65	774,865.30
	占比(%)	78.54	5.95	15.51	100.00
合计	金额	9,893,810.40	691,259.87	1,684,793.68	12,269,863.95
	占比(%)	80.64	5.63	13.73	100.00

单位：元

2014年度					
产品名称	指标名称	材料费	人工费	制造费用	合计
烘焙糖浆	金额	7,517,995.35	392,286.06	1,375,603.95	9,285,885.36
	占比(%)	80.96	4.23	14.81	100.00
果葡糖浆	金额	257,520.59	10,595.58	41,417.66	309,533.84
	占比(%)	83.20	3.42	13.38	100.00
其他糖浆	金额	17,956.11	1,109.17	3,510.50	22,575.78
	占比(%)	79.54	4.91	15.55	100.00
合计	金额	7,793,472.05	403,990.81	1,420,532.12	9,617,994.98

2014 年度					
产品名称	指标名称	材料费	人工费	制造费用	合计
	占比 (%)	81.03	4.20	14.77	100.00

公司产品成本由材料费、人工费和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材料费占产品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8.77%、80.64%、81.03%，人工费占产品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95%、5.63%、4.20%，制造费用占产品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4.28%、13.73%、14.77%。经分析，材料费占产品成本的比例逐年下降，主要系原材料单价逐年下降所致；人工费逐年上升，主要系人员工资上涨所致；制造费用略微下降，主要原因系销量增加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下降。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产品销售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无论是直销模式、经销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均由产成品成本结转而来。产成品成本由料、工、费组成。具体归集、分配和结转方法如下：

产成品中的材料费根据实际领用材料归集；人工成本为直接生产人员的工资、福利费等人工费用；制造费用为不能直接计入产成品成本，需根据公司定额标准及产量进行合理分配的职工薪酬、折旧费、电费、燃料费及机物料消耗等相关费用。对于生产完工入库的产成品，公司通过系统对存货收发存进行统一管理，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对发出产成品进行计价，每月底汇总当月产成品发出数量结合存货单价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2) 咨询服务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咨询服务成本主要核算技术服务人员工资薪酬、差旅费外聘人员咨询服务支出，上述费用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咨询服务成本。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6,108,500.20	16,881,261.95	28.02	13,186,589.53
销售费用	674,203.57	221,196.98	50.53	146,944.00
管理费用	1,928,293.21	3,339,801.63	59.03	2,100,107.00
财务费用	392,524.77	666,023.59	1,059.55	57,437.97
三项费用合计	2,995,021.55	4,227,022.20	83.43	2,304,488.9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1.04	1.31		1.1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31.57	19.78		15.9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43	3.95		0.44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	49.03	25.04		17.48

公司主要费用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2015 年公司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5.04%，与 2014 年度相比上升了 7.56%，2016 年 1-6 月公司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9.03%，与 2015 年度相比上升了 23.99%，增长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三、2、主要费用明细及变动原因”。

2、主要费用明细及变动原因：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89,982.29	59,400.00	
办公费	84,262.25	29,113.78	38,132.00
差旅费	65,570.92	86,236.60	98,497.30
招待费	7,621.00		10,314.70
广告费	326,767.11	46,446.60	
合计	674,203.57	221,196.98	146,944.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广告费用、办公费及差旅费。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大幅增加，一方面是因为公

公司为拓展业务，增加了销售人员，导致销售人员的工资、差旅费及办公费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为拓宽销售渠道，增加产品知名度，参加各种展会，从而导致公司广告费用大量增加。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515,120.44	979,873.01	749,464.82
折旧费	17,321.90		
办公费	48,179.71	96,887.83	96,477.72
差旅费	49,493.45	2,057.00	5,711.00
税金	73,781.34	145,092.77	172,420.27
招待费	47,154.00	5,474.00	66,487.00
车辆费用	114,868.00	108,616.78	136,262.59
无形资产摊销	43,569.00	87,138.00	87,138.00
中介服务费	630,222.93	20,885.44	27,500.00
研发费	319,972.26	1,760,570.69	669,748.80
其他	68,610.18	133,206.11	88,896.80
合计	1,928,293.21	3,339,801.63	2,100,107.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和车辆费用等。2015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了1,239,694.63元，主要原因为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变动，分析如下：①公司增加了果葡糖浆单糖提纯工艺、冷冻面团抗冻抗衰老专用糖浆、柔软保湿月饼无蔗糖专用糖浆、焦香砂糖等研发项目，导致研发费用增加1,090,821.89元。②职工薪酬：2015年公司增加了行政管理人员，并提高工资标准，使得职工薪酬增加。

2016年1-6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1.57%，相比2015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2016年1-6月支付新三板挂牌中介服务费用416,815.38元，另一方面，由于公司业务的季节性，产品销售集中于下半年，从而导致公司2016年1-6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19,972.26 元、1,760,570.69 元、669,748.80 元，2015 年研发费用较高的原因是新增 4 个研发项目，分别是果葡糖浆单糖提纯工艺、冷冻面团抗冻抗衰老专用糖浆、柔软保湿月饼无蔗糖专用糖浆、焦香砂糖；2014 年、2016 年 1—6 月分别为 1 个研发项目，发生费用较少。职工薪酬、材料费及折旧费是研发费用的主要构成项目，明细如下：

烘焙专用黑糖糖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66,058.35	79,066.88	234,690.00
材料费	10,801.06	319,334.44	20,035.60
折旧费	3,464.38	68,513.61	90,199.64
检测费	34,294.13	6,694.34	91,610.17
其他费用	5,354.34	1,912.76	233,213.39
合计	319,972.26	475,522.03	669,748.80

对于果葡糖浆单糖提纯工艺研发、冷冻面团抗冻抗衰老专用糖浆、柔软保湿月饼无蔗糖专用糖浆、焦香砂糖项目，公司仅在 2015 年进行研发，2015 年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果葡糖浆单糖提纯工艺研发	冷冻面团抗冻抗衰老专用糖浆	柔软保湿月饼无蔗糖专用糖浆	焦香砂糖
职工薪酬	78,920.00	87,877.78	73,935.24	96,168.32
材料费	133,201.54	137,923.29	132,371.22	137,168.28
折旧费	91,276.77	91,276.77	91,276.56	91,276.46
检测费	6,994.34	6,994.34	6,994.34	6,994.34
其他费用	3,729.10	3,211.82	3,729.09	3,729.06
合计	314,121.75	327,284.00	308,306.45	335,336.46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437,365.19	675,153.56	109,636.00
减：利息收入	50,515.92	14,032.97	61,029.70
承兑汇票贴息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5,675.50	4,903.00	8,831.67
合计	392,524.77	666,023.59	57,437.97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2015 年度公司的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95%，相比 2014 年度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 2015 年销售量增加导致采购量大大增加，资金需求加大，由于公司缺少融资渠道，主要依靠银行借款，从而导致利息支出增加。2016 年 1-6 月份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43%，相比 2015 年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借款产生的利息增加，同时公司业务的季节性特点也导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增加。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政府补助		200,000.00	50,000.00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2.16	-9,956.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9,017.84	40,043.7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754.46	10,010.9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9,263.38	30,032.8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9,263.38	30,032.81

(1)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发生额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除增值税返还以外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50,000.00

项目	发生额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			
合计		200,000.00	50,000.00

(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982.16	9,956.26
合计		982.16	9,956.26

2015 年度发生的其他营业外支出为税收滞纳金；2014 年度发生的其他营业外支出包括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罚款 6,064.00 元、税收滞纳金 3,725.26 元、电费滞纳金 167.00 元。

(3) 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149,263.38	30,032.81
利润总额（元）	-1,155,296.57	959,228.19	757,910.46
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比重（%）		15.56	5.38

2015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149,263.38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15.56%；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30,032.81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5.38%。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政府补贴，该补贴主要为锅炉技术改造补贴，依据是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联合下发的《关于 2014 年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锅炉整治类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苏财建【2014】109 号文件），公司于 2014 年收到 30,000.00 元，2015 年收到 180,000.00 元；依据中共南京六合区委、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联合发布的《六合区 2013 年燃煤锅炉关停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六委发【2013】36 号），公司于 2014 年收到 20,000.00

元。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2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25	25

2、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27.57	27.32	27.03
净资产收益率（%）	-7.89	21.42	20.5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9	16.97	19.44

注：以上财务指标均以归属于挂牌公司的股东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业务整体毛利率分别为27.57%、27.32%、27.03%，综合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1）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产品得到客户认可，知名度得以提升，客户群体不断增加；（2）近年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产品销售单价的降幅低于单位成

本的降幅，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毛利率。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89%、21.42%、20.54%，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7.89%、16.97%、19.44%。2014年、2015年净资产收益率均为正数，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研发费用大幅增加；2016年1-6月，净资产收益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半年经营出现亏损。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在保持现有业务持续盈利的基础上，将不断开拓新的市场以增加销售收入；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新产品研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项目	佰惠生			南宁糖业			保龄宝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毛利率(%)	19.26	11.87	15.40	8.14	14.76	8.54	16.35	13.73	11.95
净资产收益率(%)	24.61	23.16	5.54	-15.53	4.41	-23.83	2.05	2.80	1.66
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9	0.13	-0.62	0.19	-1.00	0.08	0.11	0.06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均在27%以上，超过佰惠生、南宁糖业、保龄宝等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主要从事烘焙类糖浆研发、生产与销售，而同行业的南宁糖业、保龄宝及佰惠生主要从事机制糖、低聚糖、果葡糖浆、糖醇的生产与销售，其产品属性存在一定的差异；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在技术水平、研发实力、设备先进性等方面相对同行业具有一定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89%、21.42%、20.54%，远高于同行业的南宁糖业和保龄宝，与佰惠生较为接近。上述情况说明公司盈利能力处于正常水平，但在期间费用控制，尤其借款利息费用控制方面仍有一定的空间。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5.32	85.40	91.08
流动比率(倍)	1.03	0.55	0.60
速动比率(倍)	0.41	0.23	0.50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5.32%、85.40%、91.08%，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03倍、0.55倍、0.60倍。资产负债率下降、流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3月吸收新股东加入，自有资金大幅增加；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0.41倍、0.23倍、0.50倍。速动比率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扩大产量，导致存货大量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稳定，信用记录优良，一直与银行保持良好关系，所取得的银行借款均用于生产经营流转，无逾期记录，预计未来仍能持续获得借款。

2016年1-11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7,970,848.94元、销售回款20,855,955.24元，较2015年度均有所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目前比率不高，公司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但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短期偿债能力较弱，公司未来将通过不断拓展市场、及时回笼资金、优化存货的日常管理等措施来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均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银行融资渠道通畅，公司不存在较大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项目	佰惠生			南宁糖业			保龄宝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资产负债率(%)	65.77	81.14	81.68	77.20	70.97	73.46	22.25	22.76	17.93
流动比率	0.35	0.61	0.60	0.96	0.92	1.20	1.53	1.55	2.34

项目	佰惠生			南宁糖业			保龄宝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倍)									
速动比率(倍)	0.17	0.10	0.08	0.65	0.83	0.99	1.04	1.22	1.88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55.32%，低于同行业的佰惠生、南宁糖业两家公司；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5.40%、91.08%，均高于同行业公司的水平，主要原因是：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的主要融资渠道为借款方式，而 2016 年 3 月，公司吸收了新股东加入，自有资金大幅增加，从而降低了资产负债率，增加了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的佰惠生，但低于同行业的南宁糖业、保龄宝，处于行业正常水平，但公司未来仍将通过不断拓展市场、及时回笼资金、优化存货的日常管理等措施来提高短期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9	4.69	2.81
存货周转率(次)	0.51	2.58	5.15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9 次、2.81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度对应收账款集中清理所致；2016 年 1-6 月、2015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9 次、0.93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方面 2016 年 1-6 月销售收入 6,108,500.20 元，大于 2015 年 1-6 月 4,180,123.09 元，且 2015 年下半年对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导致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减少较多。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58 次、5.15 次，2016 年 1-6 月、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1 次、0.98 次，存货周转率呈下降

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利用食糖产品价格处于下降趋势机会，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所带来的产成品成本上升，同时随着公司客户增加，进一步扩大产量，加大存货采购，导致存货增加所致。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项目	佰惠生			南宁糖业			保龄宝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13	417.09	113.17	2.18	6.21	5.58	5.50	11.73	9.85
存货周转率（次）	1.85	2.53	1.14	1.17	6.65	6.51	3.19	7.86	6.66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明显低于同行业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基于市场拓展等原因给予客户一定的赊销周期。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公司佰惠生，略低于同行业南宁糖业、保龄宝，属于正常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扩大产量，导致存货大量增加。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2,568,816.62	43,217,301.31	48,974,58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9,680,467.62	48,620,808.71	49,914,36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1,651.00	-5,403,507.40	-939,776.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54.84	-145,317.82	-115,36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68,072.76	4,793,088.87	926,364.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766.92	-755,736.35	-128,775.9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下降，主要是因近年来公司原材料采购增加、人工成本增长、偿还前期公司间经营性往来等事项所致。具体原因

如下:

公司 2016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17,111,651.00 元,较 2015 年减少了 11,708,143.60 元,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业务具有季节性,大部分销售及回款发生在下半年,从现金流量表分析:公司 2016 年 1-6 销售回款仅为 6,097,132.64 元,不足 2015 年 19,149,175.68 元三分之一;②公司为进一步占领市场,扩大了生产量,同时为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所带来的产成品成本上升,公司 2016 年 1-6 月增加了原材料采购,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达 9,978,230.01 元,较 2015 年度全年 11,645,537.69 元仅减少 1,667,307.68 元;③2016 年 1-6 月对公司间往来进行清理,偿还了大部公司往来款,尤其关联方往来款。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5,403,507.40 元,较 2014 年减少了 4,463,731.07 元,主要原因是:①2014 年收到较多公司间往来款,2015 年逐渐偿还;②支付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②收到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内容分析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单位往来款、政府补助和利息收入;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及生产经营中发生的研发费、办公费、差旅费、销售费用等付现费用,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利息收入	50,515.92	14,032.97	61,029.70
2、往来款项	16,421,168.06	23,854,092.66	31,519,423.45
3、政府补助		200,000.00	30,000.00
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付现费用	1,697,440.63	2,510,615.57	1,440,850.24
2、手续费	5,675.50	4,903.00	8,831.67
2、往来款项	25,826,198.58	31,090,721.50	30,869,511.65

③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详见下表: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3,140.37	718,873.74	558,263.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361.24	-460,134.66	494,910.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9,169.44	1,040,540.81	1,004,579.15
无形资产摊销	46,419.00	92,838.00	92,83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7,365.19	675,153.56	109,636.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156.20	115,033.67	-123,72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65,788.35	-3,542,436.13	-2,234,28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9,226.77	10,281,936.60	-7,377,898.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23,931.70	-14,325,312.99	6,535,906.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1,651.00	-5,403,507.40	-939,776.33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小于净利润，与存货增减变动、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相关，主要是因近年来公司原材料采购增加、偿还前期公司间经营性往来等事项所致。

由于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应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2016年1-11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7,970,848.94元、销售回款20,855,955.24元，较2015

年度均有所增加,未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技术研发的需要,公司每年需更新替换部分机器设备。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分别为618,654.84元、145,317.82元、115,363.59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加,2016年1-6月较2015年增加8,274,983.89元,2015年较2014年增加3,866,724.87元,主要是新增股东资金投入和借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收取售后回租融资款和向关联方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借款,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支付售后回租的租金款,具体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融资租赁款		2,051,240.00	-
2、关联方借款	5,600,000.00		-
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支付融资租赁费用	711,000.00	1,008,000.00	-

(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2,373,168.87元、1,435,401.95元、2,191,138.30元。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管理层认为,公司的现金流量整体变化情况与公司经营状况基本相符,公司未来将通过扩大市场份额,加快回笼资金以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项目	佰惠生			南宁糖业			保龄宝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0	2.05	0.12	-3.94	0.53	-3.21	-0.06	0.21	0.28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8元/股、-1.08元/股、-0.19元/股，与同行业相比，高于南宁糖业，低于佰惠生和保龄宝，主要是近年来公司原材料采购增加、人工成本增长、偿还前期公司间经营性往来等事项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货币资金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9,113.23	69,445.30	152,941.19
银行存款	2,364,055.64	1,365,956.65	2,038,197.1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373,168.87	1,435,401.95	2,191,138.30

2016年6月30日的货币资金余额为2,373,168.87元，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了937,766.92元，主要是新增股东资金投入和借款增加所致；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435,401.95元，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了755,736.35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清偿部分往来款项。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356,592.62	100.00	167,829.63	5.00
低信用风险组合				
小计	3,356,592.62	100.00	167,829.63	5.00
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56,592.62	100.00	167,829.63	5.00

(续表)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2,493,755.72	100.00	336,415.36	12.49%
低信用风险组合				
小计	2,493,755.72	100.00	336,415.36	12.49%
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93,755.72	100.00	336,415.36	12.49%

(续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4,705,972.02	100.00	376,110.73	7.99
低信用风险组合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小计	4,705,972.02	100.00	376,110.73	7.99
其他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05,972.02	100.00	376,110.73	7.99

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188,762.99元,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了1,031,422.63元,主要原因:2016年公司销售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的款项未能在2016年6月30日前收回;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了2,172,520.93元,主要原因:2015年度进行应收账款清理,将2014年度形成应收账款在2015年12月31日前全部收回。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56,592.62	100.00	167,829.63	1,445,655.42	57.97	72,282.77
1-2年				251,487.50	10.08	25,148.75
2-3年				796,612.80	31.94	238,983.84
合计	3,356,592.62	100.00	167,829.63	2,493,755.72	100.00	336,415.36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889,729.42	40.16	94,486.47
1-2年	2,816,242.60	59.84	281,624.26
合计	4,705,972.02	100.00	376,110.73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全部为1年以内,账龄较短。

3、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774,272.5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 23.07%。该公司为控股股东韩承勇所控制，控股比例为 80%。

4、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781,868.42	1 年以内	23.29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销货款	774,272.50	1 年以内	23.07
无锡市闽龙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399,140.50	1 年以内	11.89
江苏康山郁金香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306,000.00	1 年以内	9.12
大连海升粮油经销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229,120.00	1 年以内	6.83
合计			2,490,401.42		74.2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佳源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207,000.00	1 年以内	8.30
			207,000.00	1-2 年	8.30
			796,612.80	2-3 年	31.94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32.08
成都容发园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82,500.00	1 年以内	3.31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81,728.42	1 年以内	3.28
西安鑫德食品原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80,518.00	1 年以内	3.23
合计			2,255,359.22		90.45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安徽佳源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2,149,647.60	1-2 年	45.68
宁国百家汇文化礼品销售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477,030.00	1 年以内	10.14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销货款	460,000.00	1 年以内	9.77
北京超群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销货款	221,400.00	1-2 年	4.70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销货款	220,763.00	1 年以内	4.69
合计			3,528,840.60		74.98

5、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应收账款为标的的质押情况。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1,900.00	100.00				
合计	111,900.00	100.00		-	-	-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 111,900.00 元，全部为预付无锡市湖滨药化设备厂设备款 111,900.0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均无余额。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无。

3、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无锡市湖滨药化设备厂	第三方	111,900.00	1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到货
合计		111,900.00	100.00	--	--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97,850.87	23.76	9,892.54	5.00
低信用风险组合	635,000.00	76.24		
小计	832,850.87	100.00	9,892.54	1.19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合计	832,850.87	100.00	9,892.54	1.19

续表：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3,361.00	4.99	1,668.05	5.00
低信用风险组合	635,000.00	95.01		
小计	668,361.00	100.00	1,668.05	0.25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关联方款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				
合计	668,361.00	100.00	1,668.05	0.25

续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7,271,258.07	83.21	422,107.34	5.81
低信用风险组合	1,466,823.23	16.79		
小计	8,738,081.30	100.00	422,107.34	
其他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合计	8,738,081.30	100.00	422,107.34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7,850.87	100.00	9,892.54	33,361.00	100.00	1,668.05
1-2年						
合计	197,850.87	100.00	9,892.54	33,361.00	100.00	1,668.05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100,369.27	83.90	305,018.46
1-2年	1,170,888.80	16.10	117,088.88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7,271,258.07	100.00	422,107.34

3、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韩承勇	关联方	1,466,823.23	1年以内	16.79	往来款
合计		1,466,823.23		16.79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备用金	171,161.99		265,000.00
油费	8,500.00	20,011.00	13,000.00
押金	3,350.00	13,350.00	127.90
社保费	14,838.88		262.00
往来款			8,447,341.40
会费			4,000.00
检测费			8,350.00
合计	197,850.87	33,361.00	8,738,081.30

4、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第三方	635,000.00	1-2 年	76.24	融资租赁保证金
肖雄	公司员工	95,661.99	1 年以内	11.49	备用金
冯现兵	公司员工	26,000.00	1 年以内	3.12	备用金
卢彦妃	公司员工	10,000.00	1 年以内	1.20	备用金
马杰	公司员工	12,500.00	1 年以内	1.50	备用金
合计		779,161.99		93.55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第三方	635,000.00	1 年以内	95.01	融资租赁保证金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南京六合分公司	第三方	20,011.00	1 年以内	2.99	油费
南京福瑞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5,000.00	1 年以内	0.75	押金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第三方	5,000.00	1 年以内	0.75	押金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公司	第三方	3,350.00	1 年以内	0.50	押金
合计		668,361.00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夏平	第三方	4,950,000.00	1 年以内	56.65	往来款
韩承勇	关联方	1,466,823.23	1 年以内	16.79	往来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苏州高峰糖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750,327.70	1 年以内	8.59	往来款
盐城丰裕糖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520,548.80	1-2 年	5.96	往来款
南京横梁镇东包装箱厂	第三方	300,000.00	1-2 年	3.43	往来款
合计		7,987,699.73		91.42	

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822,958.33 元, 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56,265.38 元, 主要为职工备用金借款增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666,692.95 元, 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7,649,281.01 元, 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对单位往来款进行了集中清收。

(五) 存货

公司存货明细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0,864.21		1,230,864.21	945,322.25		945,322.25
库存商品	7,103,813.42		7,103,813.42	4,449,842.35		4,449,842.35
在产品	2,357,568.96		2,357,568.96	1,131,293.64		1,131,293.64
合计	10,692,246.59		10,692,246.59	6,526,458.24		6,526,458.24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8,461.58		1,298,461.58
库存商品	1,046,214.73		1,046,214.73
在产品	639,345.80		639,345.80
合计	2,984,022.11		2,984,022.11

公司存货原材料主要为 F42、F55 低纯度果葡糖浆、包装桶等, 库存商品、在产品主要为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等。2016 年 6 月 30 日存货较 2015 年 12 月

31日增加4,165,788.35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扩大产量,导致存货大量增加。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824,866.67		
待认证进项税额		523,397.29	576,857.90
合计	824,866.67	523,397.29	576,857.90

(七) 固定资产及折旧

1、2016年1-6月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3,268,580.16	7,929,138.63	1,262,659.82	12,460,378.61
2、本期增加金额		15,929.91	23,703.42	39,633.33
(1) 购置		15,929.91	23,703.42	39,633.3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售后租回固定资产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3,268,580.16	7,945,068.54	1,286,363.24	12,500,011.94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2月31日	384,049.29	1,972,229.02	344,457.86	2,700,736.17
2、本期增加金额	38,814.39	313,407.11	61,009.52	413,231.02
(1) 计提	38,814.39	313,407.11	61,009.52	413,231.02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422,863.68	2,285,636.13	405,467.38	3,113,967.1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6月30日	2,845,716.48	5,659,432.41	880,895.86	9,386,044.75
2、2015年12月31日	2,884,530.87	5,956,909.61	918,201.96	9,759,642.44

2、2015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3,268,580.16	9,476,914.48	1,162,659.82	13,908,154.46
2、本期增加金额		2,946,261.21	200,000.00	3,146,261.21
(1) 购置		45,317.82	100,000.00	145,317.8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售后租回固定资产		2,900,943.39	100,000.00	3,000,943.39
3、本期减少金额		4,494,037.06	100,000.00	4,594,037.06
4、2015年12月31日	3,268,580.16	7,929,138.63	1,262,659.82	12,460,378.61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306,420.51	2,344,961.50	226,252.79	2,877,634.80
2、本期增加金额	77,628.78	777,236.54	119,788.40	974,653.72
(1) 计提	77,628.78	777,236.54	119,788.40	974,653.72
3、本期减少金额		1,149,969.02	1,583.33	1,151,552.35
4、2015年12月31日	384,049.29	1,972,229.02	344,457.86	2,700,736.1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	2,884,530.87	5,956,909.61	918,201.96	9,759,642.44
2、2014年12月31日	2,962,159.65	7,131,952.98	936,407.03	11,030,519.66

3、2014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3,206,618.27	9,423,512.78	1,162,659.82	13,792,790.8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61,961.89	53,401.70		115,363.5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3,268,580.16	9,476,914.48	1,162,659.82	13,908,154.46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2013年12月31日	230,263.33	1,532,955.37	109,836.95	1,873,055.6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76,157.18	812,006.13	116,415.84	1,004,579.15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306,420.51	2,344,961.50	226,252.79	2,877,634.8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	2,962,159.65	7,131,952.98	936,407.03	11,030,519.66
2、2013年12月31日	2,976,354.94	7,890,557.41	1,052,822.87	11,919,735.22

4、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5、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用的固定资产。

6、公司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1) 2016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2,900,943.39	365,798.37		2,535,145.0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0,000.00	8,708.33		91,291.67
合计	3,000,943.39	374,506.70		2,626,436.69

(2) 201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2,900,943.39	247,856.96		2,653,086.4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0,000.00	3,958.33		96,041.67
合计	3,000,943.39	251,815.30		2,749,128.09

(八) 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6月30日
------	-------------	------	--------	------	------------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反应釜		111,017.82			111,017.82
糖储罐		457,270.36			457,270.36
污水处理		10,733.33			10,733.33
合计		579,021.51			579,021.51

注：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上工程项目尚未完工，预计2016年年末完工投入使用。

（九）无形资产

（1）2016年1-6月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4,356,900.00	30,000.00	4,386,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4,356,900.00	30,000.00	4,386,900.00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2月31日	471,997.50	25,650.00	497,647.5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43,569.00	2,850.00	46,419.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515,566.50	28,500.00	544,066.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6月30日	3,841,333.50	1,500.00	3,842,833.50
2、2015年12月31日	3,884,902.50	4,350.00	3,889,252.50

（2）2015年度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4,356,900.00	30,000.00	4,386,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15年12月31日	4,356,900.00	30,000.00	4,386,900.00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2月31日	384,859.50	19,950.00	404,809.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87,138.00	5,700.00	92,838.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471,997.50	25,650.00	497,647.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	3,884,902.50	4,350.00	3,889,252.50
2、2014年12月31日	3,972,040.50	10,050.00	3,982,090.50

(3) 2014年度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4,356,900.00	30,000.00	4,386,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4,356,900.00	30,000.00	4,386,900.00
二、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 计
1、2013年12月31日	297,721.50	14,250.00	311,971.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87,138.00	5,700.00	92,838.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384,859.50	19,950.00	404,809.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	3,972,040.50	10,050.00	3,982,090.50
2、2013年12月31日	4,059,178.50	15,750.00	4,074,928.50

(十) 研发支出

费用化支出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年6月30日
		内部研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烘焙专用黑糖糖浆		319,972.26			319,972.26	
合计		319,972.26			319,972.26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内部研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烘焙专用黑糖糖浆		475,522.03			475,522.03	
果葡糖浆单糖提纯工艺研发		327,284.00			327,284.00	
冷冻面团抗冻抗衰老专用糖浆		314,121.75			314,121.75	
柔软保湿月饼无蔗糖专用糖浆		308,306.45			308,306.45	
焦香砂糖		335,336.46			335,336.46	
合计		1,760,570.69			1,760,570.69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内部研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烘焙专用黑糖糖浆		669,748.80			669,748.80	
合计		669,748.80			669,748.80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430.54	177,722.17	84,520.85	338,083.41
可弥补亏损	322,246.51	1,288,986.04		
合计	366,677.05	1,466,708.21	84,520.85	338,083.41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9,554.52	798,218.07
合计	199,554.52	798,218.07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8,083.41		160,361.24		177,722.17
合计	338,083.41		160,361.24		177,722.17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98,218.07		460,134.66		338,083.41
合计	798,218.07		460,134.66		338,083.41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03,307.76	494,910.31			798,218.07
合计	303,307.76	494,910.31			798,218.07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01,982.13		96,475.71	305,506.42
合计	401,982.13		96,475.71	305,506.42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441,541.32	39,559.19	401,982.13
合计		441,541.32	39,559.19	401,982.13

六、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一)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	5,100,000.00	1,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5,100,000.00	1,000,000.00

注：1、抵押借款抵押资产具体情况：

2016年1月27日，公司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授信额度为最高债权本金500万元，以公司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及韩承勇担保，担保期限为2016年1月26日起至2019年1月26日止。2016年1月28日，公司向南京银行珠江支行借款500万元，利率为4.35%，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及韩承勇担保，借款期限为2016年1月28日至2016年6月1日，该借款按期支付利息，到期已偿还本息；2016年6月7日，公司向南京银行珠江支行借款500万元，利率为4.35%，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及韩承勇担保，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6日至2017年6月5日。

以上担保借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上宗地座落于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办事处姚徐社区，面积为20727.00平方米，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权证号为“宁六国用（2010）第08178号”，于2010年12月23日由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颁发，终止日期为2060年8月4日，使用年限为50年，该土地取得原始成本为4,356,900.00元。

2、公司丧失上述用于担保资产控制权情形的应对措施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产品得到客户认可，知名度得以提升，客户群体不断增加，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从未发生过欠付银行本息的情形，银行信用记录良好，公司已与多家银行建立合作关系；公司参股股东徐健旗下有多家公司，融资能力较强。基于以上条件，公司当现金不足时将会及时补充资金，不存在流动性风险，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与此同时，为应对公司可能丧失上述用于担保资产控制权的潜在风险，公司全体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韩承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由其个人承担因丧失上述用于担保资产控制权情形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综上所述，公司为丧失上述用于担保资产控制权的潜在风险具有有效的应对措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3、报告期内，公司担保借款具体内容和借款合同履行情况见下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方	年利率率 (%)	担保类型	保证人/抵(质)押物	借款金额 (元)
1	授信协议，编号：320115503201400260101	南京邦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00	保证	南京海鹰食品有限公司、刘志德	1,000,000.00

2	授信协议, 编号: 宁邦贷字 20150280 号	南京邦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6.00	保证	南京海鹰食品有限公司、刘志德、张海珠、韩承勇	1,100,000.00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128016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4.35	抵押及保证	韩承勇/先卓科技土地使用权	5,000,000.00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115007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8.00	保证	韩承勇	500,000.00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606073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4.35	抵押及保证	韩承勇/先卓科技土地使用权	5,000,000.00

续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借款期限	借款具体内容	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合同履行情况
1	授信协议, 编号: 320115503201400260101	2014年5月26日至2015年5月25日	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要	履行完毕
2	授信协议, 编号: 宁邦贷字 20150280 号	2015年5月28日至2016年5月27日	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要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1280169	2016年1月28日至2016年6月1日	支付货款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1150073	2016年1月15日至2016年7月14日	支付货款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Ba1002731606060733	2016年6月6日至2017年6月5日	支付货款	正在履行

(4) 信用借款

2016年6月29日, 向江苏紫金农商行横梁支行借款200万元, 利率为4.35%, 信用借款, 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29日至2017年6月28日。

(二) 应付票据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注：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4 年 11 月 30 日为支付原材料开具，2015 年 5 月 30 日到期后支付，期限为 6 个月。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190,160.30	67.97	1,815,870.40	83.90
1-2 年	466,961.60	26.67	168,045.80	7.76
2-3 年				
3 年以上	93,900.66	5.36	180,400.66	8.34
合计	1,751,022.56	100.00	2,164,316.86	100.00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474,898.44	26.79
1-2 年	2,205.00	0.12
2-3 年	206,866.00	11.67
3 年以上	1,088,754.96	61.42
合计	1,772,724.40	100.00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其他说明：应付账款中欠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无。

4、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北大荒玉米加工产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466,961.60	1-2 年	26.67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270,000.00	1 年以内	15.42
安徽佳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171,979.20	1 年以内	9.82
南京柯航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燃料款	163,747.70	1 年以内	9.35
溧阳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130,401.00	1 年以内	7.45
合计			1,203,089.50		68.71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北大荒玉米加工产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466,961.60	1 年以内	21.58
南京柯航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燃料款	456,573.60	1 年以内	21.10
昆山品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194,116.00	1 年以内	8.97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材料款	192,026.00	1 年以内	8.87
南京凯通粮食生化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第三方	设备款	124,800.00	1 年以内	5.77
合计			1,434,477.20		66.29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凯通粮食生化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第三方	设备款	625,000.00	3 年以上	35.26
南京润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设备安装款	229,500.00	3 年以上	12.95
南京宁六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煤燃料款	206,866.00	2-3 年	11.67
南京明俊强化玻仪器有限公司	第三方	盐酸款	118,721.40	1 年以内	6.7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桐城市自力塑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包装袋款	110,282.66	3年以上	6.22
合计			1,290,370.06		72.80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1,360,394.09	1,360,394.0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6,629.82	146,629.82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07,023.91	1,507,023.91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228,606.71	2,228,606.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5,974.00	385,974.0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14,580.71	2,614,580.71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608,393.19	1,608,393.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9,378.55	329,378.55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37,771.74	1,937,771.74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5,466.34	1,245,466.34	
职工福利费		45,428.50	45,428.50	
社会保险费		69,499.25	69,499.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330.33	61,330.33	
工伤保险费		4,765.21	4,765.21	
生育保险费		3,403.70	3,403.70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60,394.09	1,360,394.09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11,579.81	2,011,579.81	
职工福利费		59,113.00	59,113.00	
社会保险费		157,913.90	157,913.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523.80	141,523.80	
工伤保险费		9,957.20	9,957.20	
生育保险费		6,432.90	6,432.90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228,606.71	2,228,606.71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5,929.72	1,405,929.72	
职工福利费		64,350.10	64,350.10	
社会保险费		138,113.37	138,113.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0,544.29	120,544.29	
工伤保险费		10,673.45	10,673.45	
生育保险费		6,895.63	6,895.63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08,393.19	1,608,393.1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136,402.80	136,402.80	
失业保险费		10,227.03	10,227.03	
合计		146,629.82	146,629.82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60,242.40	360,242.40	
失业保险费		25,731.60	25,731.60	
合计		385,974.00	385,974.00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07,461.00	307,461.00	
失业保险费		21,917.55	21,917.55	
合计		329,378.55	329,378.55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95,415.44	655,559.85	519,857.00
增值税		76,318.01	577,63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86.15	52,362.64	40,434.17
教育费附加	19,665.50	22,441.14	17,328.94
地方教育附加	13,110.33	14,960.76	11,552.62
房产税	79,006.52	66,042.88	38,058.87
土地使用税	19,659.99	19,659.99	19,660.01
印花税	6,473.10	1,200.30	155.54
合计	379,217.03	908,545.57	1,224,678.20

注：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余额为 379,217.03 元，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相比减少了 529,328.54 元。主要为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减少所致；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 908,545.57 元，比上年末减少 316,132.63 元，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上缴增值税所致。

(六)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贷款利息	9,569.44	13,481.11	5,500.00
合计	9,569.44	13,481.11	5,500.00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763,506.50	100.00	11,403,883.27	100.00
1-2 年				
2-3 年				
合计	6,763,506.50	100.00	11,403,883.27	100.00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10,105.41	100.00
1-2 年		
2-3 年		
合计	21,610,105.41	100.00

2、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	5,600,000.00	1 年以内	82.80
江苏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往来款	700,000.00	1 年以内	10.35
仪征万博宙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代扣款	100,000.00	1 年以内	1.48
北京牛氏运昌食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押金	19,200.00	1 年以内	0.28
溢的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第三方	押金	18,400.00	1 年以内	0.27
合计			6,437,600.00		95.1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韩承勇	关联方	往来款	5,003,623.27	1年以内	43.88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4,200,000.00	1年以内	36.83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17.54
南京永尊不锈钢销售中心	第三方	押金	35,000.00	1年以内	0.31
长春市桐雁食品原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押金	31,000.00	1年以内	0.27
合计			11,269,623.27		98.83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8,734,934.75	1年以内	40.42
朱曼宁	第三方	往来款	1,080,000.00	1年以内	5.00
岳春英	第三方	往来款	800,000.00	1年以内	3.70
余桂林	第三方	往来款	800,000.00	1年以内	3.70
江苏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往来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23.14
合计			16,414,934.75		75.96

3、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韩承勇	往来款	5,003,623.27	1年以内	61.41
合计		5,003,623.27		61.41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8,819.76	1,073,063.12	
合计	1,008,819.76	1,073,063.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款	1,008,819.76	1,073,063.12	
合计	1,008,819.76	1,073,063.12	

其中：融资租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92,000.00	1,327,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3,180.24	-253,936.88	
合计	1,008,819.76	1,073,063.12	

（九）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款	563,907.79	1,065,514.81	
合计	563,907.79	1,065,514.81	

2、融资租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款	617,000.00	1,193,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53,092.21	-127,485.19	
合计	563,907.79	1,065,514.81	

售后回租业务具体过程及会计处理方式：

（1）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2015年7月27日分别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就融资事项达成协议：使用先卓科技部分生产设备进行售后回租并形成融资租赁业务，双方确认的设备出售价值为290.00万元；出租方收取履约保证金为635,000.00元，租赁手续费107,000.00元，在设备出售款中扣除；双方不再进行租赁物的实际交付，由出售方继续占有和使用租赁物，按月支付租金，租金总计3,634,760.00元。2015年1月23日，双方约定售后回租事项的租期为2015年1月23日至2018年1月26日；2015年7月27日，双方约定售后回租的租期为2015年7月27日至2018年1月26日，期满后设备无偿归先卓科技所有。出售设备的原值为4,594,037.06元，净值为3,442,484.71元。

(2) 会计核算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租赁》，售后回租形成的融资租赁账务处理分为两个部分，出售阶段按处置固定资产进行账务处理，回租阶段按融资租赁进行账务处理，承租人应将售价与出售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确认“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售后回租各项计算情况如下表：

确认的递延收益及后期确认情况表

单位：元

第一期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2015年1月23日）		第二期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2015年7月27日）		合计
原值	2,304,874.36	原值	2,289,162.70	4,594,037.06
累计折旧	476,800.22	累计折旧	674,752.13	1,151,552.35
净值	1,828,074.14	净值	1,614,410.57	3,442,484.71
贷款额	1,100,000.00	贷款额	1,800,000.00	2,900,000.00
手续费	41,509.43	手续费	59,433.96	100,943.39
应计入资产	1,141,509.43	应计入资产	1,859,433.96	3,000,943.39
递延收益	686,564.71	递延收益	-245,023.39	441,541.32
2015年度递延收益已递延确认金额	114,427.45	2015年度递延收益已递延确认金额	-74,868.26	39,559.1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递延收益余额	572,137.26	2015年度递延收益已递延确认金额	-170,155.13	401,982.13
2016年1-6月	137,312.94	2016年1-6月	-40,837.23	96,475.71

第一期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2015年1月23日）		第二期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2015年7月27日）		合计
递延收益已递延确认金额		递延收益已递延确认金额		
截至2016年6月30日递延收益余额	434,824.32	截至2016年6月30日递延收益余额	-129,317.90	305,506.42

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表

单位：元

项目	第一期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2015年1月23日）	第二期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2015年7月27日）	合计
长期应付款	2,324,160.00	1,310,600.00	3,634,760.00
减：租赁价格	1,800,000.00	1,100,000.00	2,900,000.00
加：手续费	63,000.00	44,000.00	107,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587,160.00	254,600.00	841,760.00

经计算，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应付租金 3,634,760.00 元，其中利息 841,760.00 元，本金 2,793,000.00 元。每期应付利息见下表：

单位：元

日期	应付租金	利息	本金
2015年1月	76,160.00	33,044.02	43,115.98
2015年2月	68,000.00	32,279.27	35,720.73
2015年3月	68,000.00	31,645.70	36,354.30
2015年4月	68,000.00	29,709.18	38,290.82
2015年5月	68,000.00	29,058.31	38,941.69
2015年6月	68,000.00	27,161.76	40,838.24
2015年7月	98,600.00	41,834.25	56,765.75
2015年8月	120,000.00	40,968.17	79,031.83
2015年9月	120,000.00	37,885.19	82,114.81
2015年10月	120,000.00	36,708.78	83,291.22
2015年11月	120,000.00	33,739.73	86,260.27
2015年12月	120,000.00	32,565.58	87,434.42
2016年1月	120,000.00	31,375.45	88,624.55

日期	应付租金	利息	本金
2016年2月	120,000.00	30,169.08	89,830.92
2016年3月	120,000.00	28,946.28	91,053.72
2016年4月	120,000.00	27,706.82	92,293.18
2016年5月	120,000.00	26,450.46	93,549.54
2016年6月	111,000.00	25,176.97	85,823.03
2016年7月	111,000.00	24,003.88	86,996.12
2016年8月	101,000.00	22,814.72	78,185.28
2016年9月	101,000.00	21,749.71	79,250.29
2016年10月	101,000.00	20,670.16	80,329.84
2016年11月	101,000.00	19,575.90	81,424.10
2016年12月	101,000.00	18,466.72	82,533.28
2017年1月	101,000.00	17,342.41	83,657.59
2017年2月	101,000.00	16,202.75	84,797.25
2017年3月	101,000.00	15,047.57	85,952.43
2017年4月	91,000.00	13,876.61	77,123.39
2017年5月	91,000.00	12,820.51	78,179.49
2017年6月	91,000.00	11,749.94	79,250.06
2017年7月	91,000.00	10,664.67	80,335.33
2017年8月	91,000.00	9,564.53	81,435.47
2017年9月	91,000.00	8,449.32	82,550.68
2017年10月	91,000.00	7,318.81	83,681.19
2017年11月	91,000.00	6,172.80	84,827.20
2017年12月	91,000.00	5,011.08	85,988.92
2018年1月	71,000.00	3,832.91	67,167.09
合计	3,634,760.00	841,760.00	2,793,000.00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韩承勇	3,750,000.00	75.00			3,750,000.00	41.25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韩先卓	1,000,000.00	20.00			1,000,000.00	11.00
常红美	250,000.00	5.00			250,000.00	2.75
徐健			3,612,500.00		3,612,500.00	39.74
张文龙			478,400.00	159,500.00	318,900.00	3.51
施云			159,500.00		159,500.00	1.75
合计	5,000,000.00	100.00	4,090,900.00	159,500.00	9,090,900.00	100.00

续表: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韩承勇	3,500,000.00	70.00	500,000.00	250,000.00	3,750,000.00	75.00
韩先卓	1,000,000.00	20.00			1,000,000.00	20.00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		500,000.00		
常红美			250,000.00		250,000.00	5.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750,000.00	750,000.00	5,000,000.00	100.00

续表: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韩承勇	3,500,000.00	70.00			3,500,000.00	70.00
韩先卓	1,000,000.00	20.00			1,000,000.00	20.00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二) 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7,584,300.00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7,584,300.00		

注：2016年2月24日，徐健、张文龙对公司进行增资，两股东合计投入11,675,200.00元，每股价格2.85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4,090,9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7,584,300.00元。

（三）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4,116.03	-2,002,989.77	-2,561,253.38
期初调整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4,116.03	-2,002,989.77	-2,561,253.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3,140.37	718,873.74	558,263.61
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未分配利润减少项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7,256.40	-1,284,116.03	-2,002,989.77

八、持续经营能力

（一）公司营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烘焙类糖浆销售，并以此取得利润和现金流量。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6,108,500.20元、16,881,261.95元、13,186,589.5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873,140.37元、569,610.36元、528,230.81元，营业收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规模较小，具体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

公司属于农副产品加工行业中的制糖业，主要从事烘焙专用糖浆、淀粉糖（麦芽糖及异构化糖）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以及各种个性化定制糖浆，其中烘焙类糖浆占营业收入比例达 80%以上，该产品主要销售用于制作面包、糕点、饼干、月饼、糖果、巧克力、冰糖、冷冻饮品、方便食品、果脯蜜饯、休闲食品等食品工业企业和食品销售企业，由于该类企业无行业壁垒，进入门槛较低，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诚信度较低，公司对该类客户采用偏紧的信用政策，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形式进行产品销售；另一方面，先卓科技致力于高端烘焙类糖浆市场开拓，已与北京稻香村、北京苏稻、好利来等国内大型食品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但国内大型食品工业生产厂商使用的烘焙专用糖浆多数依赖进口。综合上述，虽然先卓科技近年来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但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及大客户认可需要一个过程。

先卓科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较小，但已达到细分行业平均水平：根据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掌握的与先卓科技在技术类别、服务模式、销售区域等主要经营特点可比的公司的非公开量化数据，经取样测算，先卓科技在烘焙专用糖浆领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具有优势，营业收入及规模高于烘焙类糖浆细分行业平均水平。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就上述结论及取样测算情况出具相关证明。

关于先卓科技所处细分行业平均营业收入水平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个

行业	数据来源	市场类别	2014		2015		两年平均之和
			行业平均营业收入	样本数	行业平均营业收入	样本数	
C1340 制糖业-烘焙专用糖浆	行业协会数据	非公众公司	1,125.80	73	1,350.50	85	2,476.30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由于先卓科技营业收入规模较小，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增加，主要为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利息费用、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及车辆费用增加较多，造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小；2016年1-6月亏损主要系产品销售的季节性和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应对的具体措施及其有效性：

一方面公司应保持现有业务持续盈利的情况下，2016年通过不断开拓新的市场，扩大销售量等措施，以增加利润；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根据客户需求的增加新品种，减少季节性差异。

公司2016年1-11月完成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7,970,848.94元，超过2015年度和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47,806.8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3,906.83元，相比2016年1-6月，已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虽然较小，但呈现出明显的增长趋势，且其规模高于烘焙类糖浆细分行业平均水平，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二）资金筹资能力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55%、85.24%、91.08%，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在公司挂牌后，公司将通过股票发行等方式融资以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届时，公司将形成多元化的融资渠道，进一步改善资产结构，提高筹资能力。

（三）行业发展趋势

食糖的需求来源于家庭需求和工业需求。依据《2016-2020年中国制糖工业投资分析及前景预测报告》，两种需求的占比约为25%和75%。

一方面，伴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我国食糖人均消费水平呈现逐步上升的态势。从2000/2001榨季到2014/2015榨季，我国食糖的总需求由850万吨上升至1500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5%。我国食糖人均年消费量11千克；而世界的平均水平是24千克。未来随着人口数量及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的快速持续增长，我国食糖消费也将快速增长。制糖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看好。

另一方面，其下游产业食品行业的销售收入保持平均10%以上的稳定增长，从而导致工业用糖迅速增加。虽然近两年因经济放缓有所下降，但是依然处在平

稳增长的状态。从烘焙市场的发展来看，根据欧睿市场咨询公司对我国烘焙食品市场的调查，我国烘焙市场发展迅速。2014 年年产值超过 1400 亿元，据分析，该市场将在 2016-2019 年保持 11% 的平均年复合增长率，并于 2019 年超过 2400 亿元，且产品单价也将在预测期内呈上升趋势。其中，2014 年面包类烘焙产品的零售总额超过 240 亿元，约占整个中国烘焙食品行业的 17%；蛋糕类烘焙产品食品零售总额超过 610 亿元，占据中国烘焙市场份额近 44%；点心类烘焙产品食品零售总额约 540 亿元，占据中国烘焙市场份额近 39%。

（四）市场竞争情况

目前我国糖业已经形成了股份制经济占主导地位，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渠道并存的格局。食糖价格完全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市场在糖业资源配置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食糖流通领域已经基本呈现出多种流通主体并存的格局。目前在我国食糖生产和经销企业中，国有糖业公司（包括零售商业公司）数量逐渐减少，国有和集体性质的生产企业比重趋于下降，不再占主导地位；非国有糖业公司（包括零售商业公司）迅速成长，个体、私营和外资企业所占比重迅速上升，并在食糖流通领域发挥重要影响。

食糖消费的品牌忠诚度不高，在质量等级相似时，销售量对价格更为敏感。由于糖厂产品的差异比较小，市场垄断程度差。食糖批发企业在竞争中，较少的实施差别化战略。低价格是企业竞争的重要手段。

从政府政策、规模经济性、产品差异等几个方面看，食糖流通企业的进入和退出壁垒都不高，市场垄断程度不强，企业间的竞争程度比较高。是否具有稳定的采购渠道及完善的销售渠道对于从事食糖制造的企业而言至关重要。

先卓科技处于烘焙专用糖浆、淀粉糖（麦芽糖及异构化糖）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这一细分领域。该细分行业中尚未产生领导者。先卓科技具有稳定的采购渠道及完善的销售渠道，在此细分行业具有竞争力。

（五）公司核心优势

公司拥有多项专利，生产设备先进且研发实力雄厚，设有专门的实验室以研发新型产品。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二级反渗透系统能彻底将熬糖用水处理

成纯净水。离子交换系统可以将白砂糖的金属离子、杂质完全去除。高效液相检测设备可以保证每批产品指标的稳定性。

公司采取集约化生产，在充分利用资源的基础上，集中合理地运用现代管理与技术，充分发挥人力资源的积极效应，提高工作效率和效益。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基地建设、经营管理、工艺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己独有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农副食品加工业制糖类企业，通过向食品工业企业、食品销售企业出售烘焙类糖浆、果葡糖浆以及个性化定制糖浆等产品来获得收入与利润。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产品得到客户认可，知名度得以提升，客户群体不断增加；近年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产品销售单价的降幅低于单位成本的降幅，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毛利率。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加，毛利率增加，客户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烘焙类糖浆收入占比均80%以上、毛利额占比85%以上，毛利率高于其他类产品，是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增加。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和毛利润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润的比例情况、变动情况、各项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6年1-6月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烘焙类糖浆	5,133,469.40	84.04	1,466,175.39	87.05	28.56
果葡糖浆	244,913.24	4.01	61,381.79	3.64	25.06
其他糖浆	730,117.56	11.95	156,739.24	9.31	21.47
合计	6,108,500.20	100.00	1,684,296.42	100.00	27.57

单位：元

2015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烘焙类糖浆	13,993,001.87	82.89	3,927,055.38	85.16	28.06
果葡糖浆	1,913,296.74	11.33	484,244.58	10.50	25.31
其他糖浆	974,963.34	5.78	200,099.04	4.34	20.52
合计	16,881,261.95	100.00	4,611,399.00	100.00	27.32

单位：元

2014 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烘焙类糖浆	12,660,879.18	96.74	3,374,993.82	97.29	26.66
果葡糖浆	398,490.27	3.04	88,956.43	2.56	22.32
其他糖浆	27,720.08	0.21	5,144.30	0.15	18.56
合计	13,087,089.53	100.00	3,469,094.55	100.00	26.51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核心优势，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六）商业模式创新性

除传统的销售渠道之外，公司亦通过网络等方式对外宣传，新客户可通过各类网络渠道与公司达成合作意向。

在产品方面，除 20kg-70kg 不等规格的糖浆产品外，公司还专门打造了 200g-454g 不等规格的糖浆产品，用以 DIY 烘焙专用糖浆的网上销售。此类产品专门满足白领家庭、烘焙食品爱好者家庭制作烘焙产品的需要。公司生产的 DIY 麦芽糖糖浆和 DIY 月饼专用糖浆在网络上的销量排名名列前茅。

（七）风险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及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各部门权责分明，确保控制措施的有效执行。

（八）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烘焙专用糖浆、淀粉糖（麦芽糖及异构化糖）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客户为食品工业企业和食品销售企业等。公司已与稻香村、好利来等国内大型食品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致力于高端烘焙糖浆市场。对于供应商的选择，公司主要采用供应商评价结合市场询价方式综合评定。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稳定且逐年呈下降趋势。

综上所述，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1、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韩承勇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持股比例 41.25%
韩先卓	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兼副总经理，持股比例为 11%

公司控股股东为韩承勇、实际控制人为韩承勇、韩先卓，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常红美	自然人股东、董事	2.75
徐健	自然人股东、董事	39.74
张文龙	自然人股东、董事	3.51
施云	自然人股东、财务总监	1.75
钟礼杰	董事会秘书	
周万荣	监事会主席	
李金凤	职工监事	
刘开生	职工监事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先卓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仪征万博宙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怡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共同控制的企业	
仪征市天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仪征万博东方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云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扬州杰地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或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及其合规性、公允性分析

先卓科技关联交易分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向关联方拆解资金两种。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向关联方拆解资金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详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决策程序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185,189.49	2,136,752.14	1,665,282.05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格		181,399.15	329,059.83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747,241.45		1,332,918.80
合计		932,430.94	2,318,151.29	3,327,260.68

通过与前十大客户中非关联企业的相同产品的销售价格进行对比，说明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及持续性等问题。

①2016年1-6月

序号	单位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kg/桶)	单价(元 /桶)	关联方价格参 考依据
1-1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59.12	与“1-3”接近
1-2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11.11	与“1-3”接近
1-3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52.99	-
1-4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11.11	与“1-7”一致, 与“1-9”、 “1-10”接近
1-5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27.14	与“1-8”接近
1-7	无锡市闽龙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11.11	
1-8	江苏康山郁金香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28.21	
1-9	天津市津品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06.84	
1-10	大连海升粮油经销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08.97	

②2015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kg/桶)	单价(元 /桶)	关联方价格参 考依据
2-1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59.12	与“2-2”、 “2-4”接近
2-2	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41.03	
2-3	北京稻香村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厂	月饼糖浆	70	481.62	
2-4	天津市津品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56.84	
2-5	江西乔家栅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70	305.89	
2-6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月饼糖浆	25	128.44	与“2-7”、 “2-8”接近
2-7	天津市津品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27.92	
2-8	天津世纪创业食品添加剂经营部	月饼糖浆	25	128.33	
2-9	北京焙客玛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11.16	
2-10	成都蓉发园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17.52	

③2014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kg/桶)	单价(元 /桶)	关联方价格参 考依据
----	------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kg/桶)	单价(元 /桶)	关联方价格参 考依据
3-1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32.48	与“3-5”一致， 与“3-4”接近
3-2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32.48	与“3-5”一致， 与“3-4”接近
3-3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 任公司	月饼糖浆	25	111.11	与“3-4”接近
3-4	上海香盈实业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23.87	
3-5	宁国市百家汇文化礼品销 售有限公司	月饼糖浆	25	132.48	

金中山、博尔乐、合肥钟山系烘焙原料批发零售型企业。上述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较为成熟稳固的客户渠道。公司向金中山、博尔乐、合肥钟山销售产品，促进了各方正常生产经营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与金中山、博尔乐、合肥钟山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参考市场定价原则，符合市场经济规律，是真实有效的市场行为。

2016年1-6月，公司向金中山、博尔乐销售70kg/桶的月饼糖浆价格分别为359.12元/桶及311.11元/桶，接近于向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352.99元/桶。公司向博尔乐销售25kg/桶的月饼糖浆价格为111.11元/桶，与向无锡市闽龙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一致，与向天津市津品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106.84元/桶和向大连海升粮油经销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108.97元/桶接近。公司向金中山销售25kg/桶的月饼糖浆价格为127.14元/桶，与向江苏康山郁金香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128.21元/桶接近。

2015年度，公司向金中山销售70kg/桶的月饼糖浆价格为359.12元/桶，接近于向北京苏稻食品工业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341.03元/桶和向天津市津品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356.84元/桶。公司向合肥钟山销售25kg/桶的月饼糖浆价格为128.44元/桶，接近于向天津世纪创业食品添加剂经营部销售的价格128.33元/桶和向天津市津品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127.92元/桶。

2014年度，公司向金中山、博尔乐销售25kg/桶的月饼糖浆价格为132.48元/桶，与向宁国市百家汇文化礼品销售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一致，与向上海香盈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123.87元/桶接近。公司向合肥钟山销售25kg/桶的月

饼糖浆价格为 111.11 元/桶，与向上海香盈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 123.87 元/桶接近。

2、关联方拆借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资金拆借（拆入），具体情况如下：关联方拆借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
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5,600,000.00		

注：2016年5月30日向关联方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借款5,600,000.00元，期限为1年，无息借款，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双方签订借款合同。截至本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款项已偿还。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774,272.50		
应收账款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16,671.70	800,000.00	460,000.00
应收账款	合肥钟山食品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220,763.00
其他应收款	韩承勇			1,466,823.23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仪征万博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5,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仪征万博宙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韩承勇		5,003,623.27	
其他应付款	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4,200,000.00	8,734,934.75
其他应付款	江苏丰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系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已在报告期末全部收回，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查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报告期内

公司占用资金及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韩承勇	借款及备用金			1,466,823.23
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

(1)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承勇于2014年度陆续向公司借款1,674,500.00元，当年偿还207,676.77元，2014年12月31日形成资金占用余额1,466,823.23元，该款项公司已于2015年5月底前全部收回。借款收支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拆借余额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月	99,500.00		99,500.00
2014年2月			99,500.00
2014年3月			99,500.00
2014年4月			99,500.00
2014年5月			99,500.00
2014年6月	100,000.00		199,500.00
2014年7月			199,500.00
2014年8月	1,475,000.00		1,674,500.00
2014年9月		200,000.00	1,474,500.00
2014年10月			1,474,500.00
2014年11月			1,474,500.00
2014年12月		7,676.77	1,466,823.23
2015年1月		98,000.00	1,368,823.23
2015年2月			1,368,823.23
2015年3月		410,000.00	958,823.23
2015年4月		80,000.00	878,823.23
2015年5月		878,823.23	0.00
合计	1,674,500.00	1,674,500.00	-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关联方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向公司拆借资金形成余额100,000.00元，该款项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全部收回，借款收支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拆借余额
----	------	------	------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拆借余额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1月	100,000.00		100,000.00
2015年7月		1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韩承勇、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资金，均未签订借款协议，未收取资金占用费。韩承勇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属于低风险，未计提坏账准备；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 元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提取坏账准备 5,000.00 元。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治理尚不完善，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借款未履行股东会决议。虽然有限公司阶段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尚未制度化，但向关联方提供资金于报告期末全部偿还，后期未发生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情况，因此未严重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方的利益。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占用资金，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相关承诺，不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四）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向关联方拆借资金。

销售产品的关联方主要为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上述两家公司成立日期均早于先卓科技，系批发与零售的贸易公司。代为销售先卓科技部分糖浆产品，另自营销售其他商品。在物流运输还是销售能力方面具有一定优势，为先卓科技拓展华东、华北区域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取得收入分别为 932,430.94 元、2,318,151.28 元、3,327,260.68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5.26%、13.73%、25.23%，上述销售业务均参考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关联方交易的重大依赖。

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处于业务扩张期，由于融资渠道有限，未来一定时期

内仍可能存在向关联方借款的情形，以支持公司发展。

（五）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未约定资金拆借利息，偿还期限为一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制度，前期关联方资金拆借交易未履行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文件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并建立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制度。

（七）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为减少及避免与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如下重要承诺：

“1、本承诺出具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为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所处的地位，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就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有损公司利益的行动；

3、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发生任何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是在公平合理且如同与独立第三者的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决定，本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

交易中给予第三者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于本承诺函作出的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遵守该等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韩承勇持有南京博尔乐食品有限公司 80% 股份，持有北京金中山商贸有限公司 80% 股份，上述两家公司均为公司客户。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弥补亏损后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时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除按照规定将税后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外，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三、公司设立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 170 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江苏先卓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账面值 3,249.40 万元，评估值 3,874.90 万元，增值 625.50 万元，增值率 19.25%；负债账面值 1,797.60 万元，评估值 1,797.60 万元，增值 0.00 万元，增值率 0.00%；净资产账面值 1,451.80 万元，评估值 2,077.30 万元，增值 625.50 万元，增值率 43.08%。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价

（一）原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为原糖及原糖的初级加工品。在过去几年里，糖料供应和价格的不稳定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与价格。2011/2012-2014/2015 榨季，国内糖料收购价格连续下降，糖农收入大幅减少。收入水平的下降直接导致糖料作物种植的

比较收益降低。农民因此放弃糖料的种植，改种香蕉、水稻等竞争农作物，糖料种植面积大幅减产。2015/2016 榨季我国主要产区大幅提高了糖料的收购价格，增加了农民的积极性。糖料作物种植面积有望在未来几年有所增长。如未来市场竞争加剧，食糖价格的大幅下跌依旧会影响甜菜的收购价格。公司仍有可能面临农户种植意愿下降，导致公司出现原材料短缺或者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此外，作为农产品加工企业，自然灾害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给。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占产品成本比例较高。在原材料价格不稳定的前提下，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将受到产品成本波动的影响。

（二）生产经营季节性风险

公司产品月饼糖浆的销售占比较高。产品的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的 7-10 月份，由此导致公司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在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期间费用相对稳定发生的情况下，生产经营的季节性会导致公司月度利润的较大波动，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均衡性产生一定影响。以 2015 年度、2014 年度各月主营业务收入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详见下表：

单位：元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1	1,167,653.51	6.92%	900,161.63	6.88%
2	577,346.83	3.42%	783,002.27	5.98%
3	720,174.91	4.27%	830,237.30	6.34%
4	426,085.15	2.52%	776,583.43	5.93%
5	645,962.39	3.83%	697,049.13	5.33%
6	642,900.30	3.81%	495,788.46	3.79%
7	3,543,367.46	20.99%	1,496,099.46	11.43%
8	3,948,962.47	23.39%	2,236,714.41	17.09%
9	1,888,825.78	11.19%	1,745,600.81	13.34%
10	1,671,427.80	9.90%	1,396,183.61	10.67%
11	1,158,326.52	6.86%	828,032.94	6.33%
12	490,228.83	2.90%	901,636.08	6.89%
合计	16,881,261.95	100.00%	13,087,089.53	100.00%
7-10 月	11,052,583.51	65.47%	6,874,598.29	52.53%

从上表得出，2015 年 7-10 月、2014 年 7-10 月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比例分别为 65.47%、52.53%，2016 年 7-10 月营业收入 11,037,839.77 元，占 2016 年 1-11 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17,532,492.10 元的比例为 62.96%，从以上数据分析公司生产经营的季节性较为明显。

（三）食品安全风险

糖类产品是中国人民日常生活的必需品，也是食品工业必不可少的原料。“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问题一直是我国政府重点关注的问题。我国政府先后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办法》、《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监督管理食品生产者，确立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如果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不严、生产安全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导致产品出现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公司将会受到消费者的投诉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上述事项均会对公司业绩及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短期偿债风险

近年来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前期厂房建设、生产设备及原材料采购增加、人工成本增长、偿还前期公司间经营性往来等事项，导致公司现金持续的净流出，2016年1-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7,111,651.00元、-5,403,507.40元、-939,776.33元；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03倍、0.55倍、0.60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41倍、0.23倍、0.50倍。从债务结构上看，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94.29%。如果公司出现经营业绩下滑，后续现金流量不足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流动资产不能及时变现，从而出现短期偿债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多方面措施，一方面保持现有业务持续盈利的情况下，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增加产品种类、提升产品质量，拓展了收入来源，另一方面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时回笼资金。

（五）资产抵押的相关风险

2016年6月6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Ba1002731606060733，借款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一年，

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生产车间、办公用房所在地块）进行抵押。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约 435 万元。公司因短期流动性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及时偿还借款、银行行使抵押权时，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对关联方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26%、13.73%和 25.23%，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对关联方较为依赖的经营风险。如果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减少对公司烘焙类糖浆产品的需求，从而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带来不利影响。

（七）存货减值风险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0,692,246.59 元、6,526,458.24 元、2,984,022.11 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36%、57.71%、16.22%，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91%、25.65%、8.88%，公司存货余额较大。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由于业务扩展、供货期短等原因，需要提前备货保持一定的库存量。若库存商品价格大幅下降，将出现存货发生减值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满足客户需求，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缩小淡旺季差异，从而合理安排生产，减少备货数量。

（八）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188,762.9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7.70%，占总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81%。尽管客户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的账龄相对较短，且公司已按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按时收回客户所欠货款，应收账款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的回收责任落实到人；另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按照合同约定收款，保证款项的及时收取。

（九）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但因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仍需要进一步发展治理实践以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文化。因此，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监事会的监督功能，通过培训等方式不断加强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适时引入独立董事制度，从决策、监督等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切实保护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承勇与韩先卓父女二人合计持有公司52.25%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而且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能够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现象的发生，但仍不能排除在本次挂牌后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财务决策、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将在中介机构的督导下，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一方面，积极完善相关制度及其细则；另一方面，加强对管理层及员工的教育培训，提高其规范化意识。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韩承勇 韩承勇 徐健 徐健 韩先卓 韩先卓

张文龙 张文龙 常红美 常红美

全体监事签名：

周万荣 周万荣 李金凤 李金凤 刘开生 刘开生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韩承勇 韩承勇 韩先卓 韩先卓 施云 施云

钟礼杰 钟礼杰

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6年12月22日

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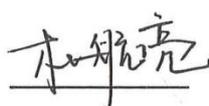


林 廷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赵世臣



杜航亮



孙 萌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智河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2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任建涛
徐海舰

负责人（签字）：
梅峰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BEIJING YINGKE LAW FIRM
2016年12月21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2008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先卓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70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负责人签名：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